

國立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博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學位論文

指導老師：葉秉杰博士

現代漢語「跟」之語法特徵與對日漢語教學建議

A Study of the Grammatical Features of "Gen" in
Mandarin Chinese and Pedagogical Suggestions to
Japanese Students Learning Chinese

研究生：安井純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謝辭

經過了漫長的路，終於到撰寫謝詞的時刻了。對我而言，用中文寫一篇超過百頁的碩士論文是非常大的挑戰。每天把一堆書、電子辭典與錄音筆塞在登山用的大背包，爬去山上校區上課，下了課後就下山跑去圖書館——這樣的日子對我而言是十分辛苦的。但同時也是非常難忘、非常值得的時光。我的研究生活就如木柵的天空一般，很少有放晴的日子。由於我的知識與能力不足，總是面臨許多問題，但幸虧有老師們的耐心指導，以及朋友們的支持，使我最終能順利完成這篇碩士論文。

首先我要特別感謝我的指導老師 葉秉杰老師。每次拜訪葉老師的研究室時，老師總是給我許多十分有啟發性的意見與正面的鼓勵。除了研究方面之外，葉老師的教學方式總是使我非常欽佩。老師總是將視線降到與學生相同的高度，使用簡單有趣的例子來進行深入淺出的教學，使我們提高對於語言學的興趣。我時常感到：能在葉老師的指導之下度過研究生活，是非常幸運的事。

非常感謝兩位口試委員 張郁慧老師與張金蘭老師。兩位老師在百忙之中非常仔細地閱讀這篇論文，並給我許多非常精闢的評論與寶貴的意見。碩士班一年級和二年級時上過老師們的課，使我感到受益良多。同時我也對各位老師的熱心指導感到欽佩。

我也非常感謝政大華文所的同学、學長姐，以及學弟妹們。尤其特別感謝小宮山學長。在我入學之前，學長便給予完全陌生的我許多建議與鼓勵，從入學後到碩士論文口試前一天，他總是非常熱心地回答我所有的問題。若沒有遇到學長，我可能早就放棄畢業。此外，也非常感謝林孟潔同學，在語言學及研究方法方面給了我許多寶貴的建議，非常高興我們能一起畢業。此外，我身為班上唯一的外籍生，若沒有全體同學的幫助與鼓勵，就無法順利完成論文，真的非常感謝大家。最後，我也非常感謝張幼群助教，從我入學前到畢業最後一刻一直細心地關照我。

台湾での大学院留学にあたり、大変多くの方々にお世話になりました。特に、私を陰で支えてくれた家族や友人に感謝します。本当に有難う。

(在台灣留學期間，我受到許多人的照顧。特別是對這段日子一直在背後支持我的家人及親朋好友們，在此衷心地獻上我的感謝。)

安井 純 謹識

2019年1月

現代漢語「跟」之語法特徵與對日漢語教學建議

摘要

現代漢語「跟」是一個多義多功能的基礎詞彙，其使用頻率相當高。

「跟」具有名詞、動詞、介詞、連詞四種詞類，與它對應的日語形式有「と(to)」、「に(ni)」、「を(wo)」、「から(kara)」等相當多元。多義多功能詞的複雜性容易造成漢語學習者的混淆，然而目前在對外漢語教學領域中，與「跟」字相關的問題尚未得到許多人的關注。本研究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出發，對於今日籍學習者困擾的「跟」進行了相關問題的分析。

首先，在本文第二章，搜集並整理了前人對於「跟」的研究成果，且探討了「跟」的語法特徵。

在本文第三章考察了漢語「跟」與日語的對應關係。在此分析了「跟」作為動詞、介詞與連詞用時分別如何對應到日語，並指出與「跟」搭配的動詞及物性、語義指向等性質不同時，對應於「跟」的日語形式就會不同。

在第四章，針對「跟」與 VP 的搭配情況進行了分析。本研究利用了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中的口語、書面語語料。將其中的「NP₁+跟介+NP₂+VP」句篩選出來，分析了「跟」與 VP 的搭配情況。本研究結果指出，能與介詞「跟」搭配的 VP 可分為 14 類，其中最常與「跟」搭配的 VP 為語言傳遞動詞（如，說、講等）。此外，本研究亦考察了這些能與「跟」搭配的動詞中有哪些可以不帶「跟」直接引進 NP₂，帶「跟」時與不帶「跟」時，有何語義上的差別。

在第五章，就現行的對外漢語教材中出現「跟」的項目進行了分析，找出現行教材的不足之處，並針對以日本學生為對象的教材與課程，提出了改善的方法以及教學上之建議。

關鍵詞：跟、對象介詞、漢日語言對比、搭配詞、對外漢語教學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1.1.研究背景及動機.....	1
1.2.研究問題.....	4
1.3.研究範圍.....	4
1.4.本文架構.....	5
第二章 文獻探討.....	6
2.1.前人對「跟」字的解釋.....	6
2.2.現代漢語「跟」的詞類區分.....	9
2.2.1.動詞與介詞的區分.....	9
2.2.1.1.趙元任（1980）.....	9
2.2.1.2.呂叔湘（1999）.....	11
2.2.1.3. Li & Thompson（1981）.....	12
2.2.2.介詞與連詞的區分.....	13
2.2.2.1.朱德熙（1982）.....	13
2.2.2.2.儲誠志（1991）.....	14
2.2.2.3.劉丹青（2003）.....	18
2.2.3.小結.....	20
2.3.現代漢語「跟」的語義指向.....	22
2.3.1.古川裕（2000）.....	22
2.3.2.中西千香（2015）.....	24
2.3.3.小結.....	24
2.4.「跟」的搭配動詞研究.....	25
2.4.1. 儲誠志（1997）.....	25
2.4.1.1. 影響義動詞.....	26
2.4.1.2. 求取義動詞.....	27
2.4.1.3. 合作義動詞.....	27
2.4.1.4. 感情關係義形容詞.....	30
2.4.1.5. 同異義謂詞.....	30
2.4.1.6. 直接關係名詞.....	31
2.4.1.7. 一致義短語.....	32
2.4.1.8. 相互義短語.....	33
2.4.2. 陳軍（2004）.....	34
2.5.「介賓動」結構與「動賓」結構.....	38
2.5.1.朱德熙（1982）.....	38
2.5.1.1.「及物動詞」、「不及物動詞」以及「兼屬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	38
2.5.1.2. 述補結構帶賓語的形式.....	39

2.5.2. 朱軍、盛新華 (2008)	41
2.5.3. 溫曉虹 (2008)	42
2.6. 小結	45
第三章 「跟」與其對應的日語形式對比	46
3.1. 中日詞典中「跟」的釋義	47
3.2. 日語格助詞的功能	48
3.2.1. 日語格助詞簡介	48
3.2.2. 「を (wo)」	50
3.2.3. 「に (ni)」	52
3.2.4. 「と (to)」	54
3.2.5. 「を(wo)」、「に(ni)」、「と(to)」的及物性	56
3.3. 漢語「跟」與日語的對比	58
3.3.1. 動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58
3.3.2. 介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59
3.3.2.1. 介詞「跟」連帶對稱性動詞時的日譯詞	62
3.3.2.2. 介詞「跟」連帶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性成分時的日譯詞	63
3.3.2.3. 介詞「跟」連帶非對稱性謂語成分時的日譯詞	65
3.3.3. 連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65
3.4. 小結	66
第四章 語料分析	68
4.1. 漢語「跟」的搭配詞之研究方法與步驟	68
4.2. 語料蒐集與選取	69
4.3. 語料分析	71
4.3.1. 與「跟」搭配的 VP 的性質	71
4.3.2. 語言傳遞動詞 (a)	75
4.3.3. 體態傳遞動詞 (b)	77
4.3.4. 表現動詞 (c)	78
4.3.5. 恩惠義動詞 (d)	79
4.3.6. 求取義動詞 (e)	80
4.3.7. 見面類動詞 (f)	81
4.3.8. 結婚類動詞 (g)	82
4.3.9. 擁抱類動詞 (h)	82
4.3.10. 感情關係義短語 (i)	84
4.3.11. 同異義謂詞 (j)	84
4.3.12. 一致義短語 (有標) (k)	85
4.3.13. 一致義短語 (無標) (l)	86
4.3.14. 相互義短語 (m)	87

4.3.15.其他 (n)	87
4.4.小結	88
第五章 教學應用	90
5.1.現行教材分析	90
5.1.1.在台灣及中國大陸所出版的漢語課本中的「跟」的釋義	90
5.1.2. 《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的課文中的「跟」的搭配動詞	93
5.1.3.在日本出版的漢語課本	94
5.1.4.「跟」的教材編寫建議	97
5.2. 針對以日語母語者為對象的「跟」的課堂教學之建議	101
5.2.1.漢日對比教學	101
5.2.2.搭配教學	101
5.2.3.提高推測能力	102
第六章 結論	103
6.1.總結	103
6.2.未來研究展望	105
參考書目	106



表目錄

表 1 傳統語法中的「跟」的解釋.....	7
表 3 「跟」之介詞與連詞之區分（朱 1982）.....	14
表 4 「跟」的語義指向（古川 2000）.....	22
表 5 陳軍（2004）.....	36
表 7 動詞同義詞的句法、語義特徵比較（溫曉虹 2008）.....	43
表 9 中日大詞典（2008）中的「跟」的釋義.....	47
表 10 日語格助詞與其主要格意思.....	49
表 11 「を（wo）」的釋義（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51	
表 12 「に（ni）」的釋義（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52	
表 13 「と（to）」的釋義（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54	
表 14 介詞「跟」所搭配的動詞及其相對應的日語（朱德熙, 1982）.61	
表 15 符合本研究考察對象之筆數.....	70
表 16 「NP1+跟介+NP2+VP」結構中的 VP 的性質分布.....	74
表 17 漢語課本中的「跟」字解釋.....	91
表 18 《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的課文中的「跟」與其搭配 VP.....	93
表 19 在日本出版的漢語教材中的「跟」.....	95

圖目錄

圖 1 儲誠志（1997）.....	25
圖 2 日語「を」、「に」、「と」之及物性（Jacobsen 1989）.....	56
圖 3 「NP ₁ +跟+NP ₂ +VP」句的日語對譯形式的分佈.....	67
圖 4 在 Excel 上，將語料重新排序之擷圖.....	69
圖 5 重新排序後刪除重複語料之擷圖.....	69
圖 6 刪除不符合本研究研究對象的語料之擷圖.....	70
圖 7 刪除不符合本研究研究對象的語料（動詞）之擷圖.....	70

第一章 緒論

1.1.研究背景及動機

在漢語教學中，「跟」是非常基礎，而且使用頻率相當高的詞彙。「跟」屬於兼類詞，具有名詞（如，腳後跟）、動詞（如，我跟不上你）、介詞（如，我跟她告白）、連詞（如，我跟她都喜歡爵士）四種詞類。其語義及用法相當複雜，因此容易造成漢語學習者的混淆。筆者本身身為一個漢語學習者，曾經誤用“跟”的經驗難以盡數。筆者認為在大部分的對外漢語課本及語法書籍中，對「跟」字沒有給予足夠的說明。譬如，筆者在日本大學學現代漢語（以下簡稱「漢語」）時使用的教材《漢語會話 301 句：日文注譯本》中，將「跟」字只解釋為「（介）…と(to)」。由於日語格助詞「と(to)」是表〔對稱〕的格助詞，因此漢語「跟」常常用「と(to)」來翻譯，然而「跟」有時對應於表〔起點〕或〔終點〕的格助詞「に(ni)」、表〔起點〕的格助詞「から(kara)」以及表〔對象〕的格助詞「を(wo)」。如下：

(1) 我跟她結婚。 私 は 彼女 と 結婚する。¹

watashi wa kanojo to kekkon-suru

我 (助) 她 (助) 結婚

(2) 我跟她告白。 私 は 彼女 に (*と) 告白する。

watashi wa kanojo ni kokuhaku-suru

我 (助) 她 (助) 告白

¹ 本研究中，若無特別標注例句出處，則為筆者為討論的方便所提供的例句。

(3) 我跟你借錢。 私 は 彼 に/から (*と) お金 を 借りる。

watashi wa kare ni/kara okane wo kariru

我 (助) 他 (助) 錢 (助) 借

(4) 別跟我開玩笑。 私 を (*と) からかわないで。

watashi wo karakawanaide

我 (助) 別開玩笑

「跟」字句亦有時對應於「に(ni)」及「と(to)」。如：

(5) 我跟她見面。 私 は 彼女 に/と 会う。

watashi wa kanojo ni/to au

我 (助) 她 (助) 見面

(6) 我跟上司商量。 私 は 上司 に/と 相談する。

watashi wa joshi ni/to soudan-suru

我 (助) 上司 (助) 商量

從此可見，與漢語「跟」相對應的日語形式相當多元²。因此若漢語學習者誤以為漢語「跟」相當於日語「と」，則無法正確地掌握及使用漢語「跟」。

此外，有些動詞能連帶「跟」，但有些動詞不能連帶「跟」，而動詞後直接帶賓語。如：

² 例句(1) - (6)中的「跟」都是用做介詞或連詞的用法，而不包含用做動詞的「跟」。因此如果再加上動詞「跟」，對應於「跟」的日語形式則更為多元。本文在第三章對於漢語「跟」與其對應的日語形式加以詳細的說明。

- (7) 我跟你說一件事情
 (7') *我說你一件事情
 (8) 我告訴你一件事情
 (8') *我跟你告訴一件事情

有一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如：

- (9) 我跟你聯繫。
 (9') 我聯繫你³。

日語屬於 SOV 型語言，因此日語動詞後通常不能直接帶賓語。

- (10) 私 は あなた に 連絡する。
 watashi wa anata ni renrakusuru
 我 (助) 你 (助) 聯絡

但漢語可以構成動賓句構以外，亦能構成介賓句構。因此許多以日語為母語的漢語學習者難以掌握哪些動詞可帶「跟」、哪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這些問題是許多漢語學習者常遇到的問題。

³ 中西千香 (2015 : 68-69) 等學者認為「聯繫」引介對象時，必須要帶「跟」、「給」等介詞。而「我聯繫他」是病句。但筆者認為目前「聯繫」後直接帶賓語（人）的形式已經廣泛被使用。

據筆者所知，目前現有的漢語「跟」研究多重於相關近義詞的區分、歷時演變⁴以及詞類區分⁵等，然而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來考察漢語「跟」的研究較少⁶。因此本研究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進行漢日語對比研究，釐清「跟」與日語的對應關係。而後以中央研究院平衡語料庫為主要工具，分析哪些動詞可帶「跟」，哪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最後對於現行的對外漢語教材進行分析，找出現行教材的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教材的方法以及針對以日語母語者為對象的「跟」的課堂教學之建議。

1.2.研究問題

鑑於以上的觀察，本文的研究問題如下：

問題一：漢語「跟」與其日語相對應形式的關係為何？

問題二：哪些動詞可帶「跟」，哪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可帶可不帶

「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

問題三：在針對日籍學習者的漢語教學中，如何有效地使他們掌握「跟」的語法意義與用法。

1.3.研究範圍

本研究對於「(NP₁+)跟+NP₂+VP (如，我跟你說~)」句構加以分析。此句構的主詞被省略後的句構(如，跟你說~)，或主詞與「跟」之間插入一小段句子的句構⁷(如，我去研究室，跟老師說~)皆列入本文的研究對象。本

⁴ 「多數介詞和連詞都是由實詞虛化而成的」(王力 1989：149)，「跟」亦不例外。對於「跟」的語義發展，曾經太田辰夫(1957，蔣紹愚、徐昌華譯 1987：250-251)、孫錫信(1992：193-197)、于江(1996：462-463)等不少學者做過考察。

⁵ 請參見第二章。

⁶ 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進行的與漢語「跟」相關的研究不多；崔希亮(2005：83-95)〈歐美學生漢語介詞習得的特點及偏誤分析〉、陳玉(2011)《現代漢語對象介詞「跟、對、給」之探討》、高霞·余松濤(2015：97-103)〈英、日學習者習得介詞“跟”的偏誤分析〉等。

⁷ 連動句亦列入考察範圍內。

研究中，NP₁ 與 NP₂必須是人(human)、動物(animal)⁸或組織(organization)，而不包括抽象物(abstract)、具體物(concrete)、場所(location)等。本研究中的VP除了指典型的動詞以外，亦能指廣泛的謂語成分（如，他跟我很好）。此外，本研究的漢日對比研究中，基本上進行漢語→日語的考察，而非是日語→漢語的考察。

1.4. 本文架構

本論文共分為六章。第一章為緒論：說明研究背景及動機、研究問題、研究範圍及研究架構。第二章為文獻探討：搜集、整理與歸納前人的研究成果。第三章為「跟」與其對應的日語形式對比：透過分析例句，釐清用作動詞、介詞以及連詞的「跟」與其日語相對應形式的關係為何。第四章為語料分析：在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Sinica Corpus）中的「跟」字句中，將「(NP₁ +) 跟 + NP₂ + VP」句構的句子篩選出來，並探討「跟」與動詞的搭配情形。此外，分析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第五章為教學應用：對於現行漢語教材中出現「跟」的項目加以分析，找出現行教材的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教材的方法。此外，亦提出如何有效地使日籍漢語學習者掌握「跟」的各種用法。第六章為結論：總結本論文的研究內容，並指出本研究的限制與未來展望。

⁸我們搜尋到的不少語料中，亦有動物(animal)充作 NP₁ 或 NP₂的句子。譬如，這位漁民一輩子在跟虎鯨對抗，虎鯨撕壞他的魚網又吃掉海中的青魚（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本研究將此種動物充作 NP₁ 或 NP₂的句子亦要列入考察範圍內。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章共分為七節，將探討「跟」字的語法意義、詞類區分、語義指向、搭配動詞以及漢語的介賓結構與動賓結構的選擇問題。

2.1.前人對「跟」字的解釋

首先我們考察傳統語法中如何解釋「跟」字。朱德熙（1982：176-178）《語法講義》、呂叔湘（1999：230-231）《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版》、劉月華等（2001：290-292、317-319⁹）《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增訂本》這三本書中的「跟」的解釋如下：



⁹ 劉等（2001）對於連詞「跟」並沒有進行解釋。劉等只解釋「和」用作連詞時的用法，並提到：「跟“和”用法相同的連詞還有“與”、“跟”、“同”等。」。因此表 1 中參照了「和」用作連詞時的說明。

表 1 傳統語法中的「跟」的解釋

	朱德熙 (1982)	呂叔湘 (1999)	劉月華等 (2001)
動詞		<p>在後面緊接著向同一方向行動。不能單用，必須加趨向動詞或在前後加介詞短語。</p> <p>如，你走慢一點，快了老太太跟不上。</p>	
介詞	<p>帶上賓語充任連謂結構的前一個直接成分。能夠放在介詞「跟」組成的連謂結構裡的謂詞主要有以下三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稱性動詞 如，吵架、談天 2. 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性成分 如，我跟你一樣。 3. 非對稱性的動詞性成分 如，他常常跟我發脾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示共同、協同。 只跟指人的名詞組合。 如，你去跟老王研究一下 2. 與動作有關的對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對 如，他跟誰都一樣。 b) 從…那裡 如，這本書你跟誰借的。 3. 表示與某事物有無關係。 如，他跟這事沒關係。 4. 比較的對象。 如，跟昨天比，天氣下降了五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於必須由甲乙兩個方面參與的動作行為的句子中。甲起主導作用，乙是動作行為的參與者、牽涉者或動作對象。甲乙的位置不能互換。 如，我們要跟中國同學開一個聯歡會。 2. 用於只由一方就可以完成的動作行為。引進參與者或共事者，或者動作的對象。 如，我跟他說過蓋大樓的事。 3. 表示比較異同。 如，這個字跟那個字的發音一樣。
連詞	<p>連接兩個或更多的並列成分。</p> <p>如，水仙跟臘梅都開了。</p>	<p>表示平等的聯合關係。一般連接名詞、代詞。多用於口語。</p> <p>如，小李跟我都是山東人。</p>	<p>表示並列關係</p>

朱（1982）解釋了「跟」用作介詞與連詞時的用法，但沒提到「跟」用作動詞時的用法。朱將能與介詞「跟」搭配的謂語成分分為三種，說明介詞「跟」能與表「對稱性」、「非對稱性」的動詞以及表示異同或相似等義的謂語成分共現。此外，朱對於介詞「跟」與連詞「跟」的區分加以說明（請參照本章第三節）。

呂（1999）解釋了「跟」用作動詞、介詞、連詞時的用法。呂說介詞「跟」指示與動作有關的對方時，有時表示「對」的意思，亦有時表示「從…那裡」的意思。換言之，「跟」字能表示多種方向性。

劉等（2001：290）說「『跟』是動詞、介詞和連詞」，但此本書中只解釋「跟」當介詞與連詞時的用法。劉說，介詞「跟」可用於「必須由甲乙兩個方面參與的動作行為」與「由一方就可以完成的動作」的句子中。

這三本書對介詞「跟」的解釋方法都不同，然而我們可以知道能與「跟」搭配的詞語相當多元，「跟」用作介詞時能表示動作的對象、參與者、共事者、比較的對象或與某事物的關係、異同等。介詞「跟」表示的意義根據共現的謂語成分的性質而不同。「跟」用作連詞時，則表示「並列關係」或「平等的聯合關係」。由朱與呂所舉的例句亦可以看出，「(NP₁+) 跟連+ NP₂+ VP」句構中，由「跟」連接的 NP₁ 與 NP₂ 兩項並列成分一起充當主語。

2.2.現代漢語「跟」的詞類區分

如上所述，「跟」有多種功能，能當名詞、動詞、介詞及連詞。其中動詞、介詞及連詞的「跟」都可以構成「NP₁+跟+NP₂+VP」句，因此如何辨別詞類是漢語研究與教學中的難點之一。此外，「跟」用做動詞、介詞、連詞時，相對應的日語形式分別不同。有鑑於此，在我們開始進行漢日對比以及對外漢語教學方面的分析之前，在此探討「跟」的詞類區分。

漢語「跟」的詞類區分是許多學者關注的問題。我們先討論動詞與介詞的區分方法，而後討論介詞與連詞的區分方法。

2.2.1.動詞與介詞的區分

由於介詞是由動詞虛化而成的，因此動詞與介詞的區分相當困難。在此分析趙元任（1980）、呂叔湘（1999）、Li & Thompson（1981）的看法。

2.2.1.1.趙元任（1980）

根據趙元任，漢語介詞有幾個特性¹⁰。介詞的主要特性如下：

- 1) 介詞沒有體貌，所以通常不能有嘗試式重疊語、不用「起來」或「過」、很少用「了」或「著」。有的情形，詞尾可以看成是介詞本身意義的一部分，比方「為著」、「為了」的「著」跟「了」。

¹⁰趙（1980：373）亦說：「因為中文裡的介詞，無論在分類或歷史上都是臨時性質，所以上頭說的特徵，只能是一種大致分別界線的描寫，不能當作嚴格、絕對的定義」

2) 介詞一般不作謂語中心，所以

(a) 介詞往往不作主要動詞。比如，「你為誰吶？」「我誰也不為」這種「為」的用法很少見。

(b) 「你從不從檀香山走？」的「從」是介詞，把「從不從」當做整個連動式「你從不從檀香山走」的動-「不」-動式。

(c) 介詞不能構成單詞句。(如, 要是問：『你跟我去吧?』或『你跟不跟我去?』咱們不能回答：『*跟。』除非是小孩子講的話)

(d) 介詞除了作整個連動式的一部分以外，往往不能用在助動詞的後頭。

3) 普通及物動詞的賓語要是上下文裡已經提過，就可以省略。但介詞的賓語就不能省略。

(趙 1980 : 373-374)

根據趙的說明，「跟」有許多動詞才具備的特徵。譬如，「跟」可以帶「了」或「著」、構成「跟了」或「跟著」。以筆者的觀察，「警察跟了他三天了 (Li & Thompson 1981, 引自黃宣範譯 2008 : 256)」、「我跟著你一輩子」有明確的動詞義。此外，即使「NP₁+跟+NP₂+VP」句構中的 NP₂ 通常不能省略，然而「跟」帶「了」或「著」時，若上下文裡已經提過 NP₂，此 NP₂ 則能省略。譬如，「李文生看見有些人走進一家小店，他也好奇地跟了進去，...

（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或「正想著，小和小平跳著出來，張太太也跟著出來（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等。

2.2.1.2. 呂叔湘（1999）

本章第一節已看過，呂叔湘（1999：230）所提出的動詞「跟」的定義為：「在後面緊接著向同一方向行動。不能單用，必須加趨向動詞或在前後加介詞短語」。呂舉了兩個例子：

(11) 你走慢一點，快了老太太跟不上（呂叔湘, 1999：230）

(11') *老太太跟

(12) 陳叔叔在前邊走，小華在後面跟著（呂叔湘, 1999：230）

(12') *在後面跟

筆者認為（11）與（12）都是「跟」用作動詞的典型例子。（11）句中的「跟」字後接「不上」，（12）句中「跟」字後接「著」，並（11）與（12）句中的「跟」後面的 NP₂ 都被省略，這些都是動詞特有的性質。

在此，值得討論的是「跟」能不能單用的問題。在上面已提到，趙（1980：374）說「跟」不能單用。然而以筆者的觀察，在一般生活中常聽到「（A）有人要跟我來嗎？（B）跟！」等句子。或者打麻將時，有人會說「跟！不就是一萬嘛！」。因此筆者認為動詞「跟」在有些情況下亦能單用。

2.2.1.3. Li & Thompson (1981)

動詞與介詞的區分是相當困難的問題。然而有些學者認為漢語「跟」屬於「coverb」。「coverb」的漢語翻譯為動介詞、副動詞、輔動詞等，因學者而不同。Li & Thompson 對於「動介詞」加以說明。如下：

動介詞的用法如介詞：動介詞與其名詞組成片，修飾動詞。漢語中的動介詞如果本身上是介詞，那麼又為什麼要別立名目成為「動介詞」呢？答案很簡單，這些動介詞兼具動詞及介詞的性質；其所以叫做動介詞的原因便是叫人不要誤會它們為純粹動詞或介詞。他們混合的性質是由於古時候曾用作動詞，而至今尚有部分仍用作動詞，意思也未改變。例如動介詞「把」字古時當動詞用時意為「拿住、握住」；「對」字表示「朝著」；「跟」字表示「跟隨」。其中有些在朝介詞發展的過程中腳步較快，有些較慢，所以有的動詞力量仍強，有的較似介詞。

(Li & Thompson 1981, 引自黃宣範譯 2008 : 254)

筆者認為，「跟」的動詞與介詞的區分中，最難處理的是「跟著」。帶「跟著」的句子中，于江（1996）所說的「去類動詞（去、來、會）」進入「NP₁+跟著+NP₂+VP」句構時，此句中的「跟」所具有的特徵，不管在句法上或語義上都非常接近動詞的特徵。然而「跟著老師念」等，「非去類動詞」進入「NP₁+跟著+NP₂+VP」句構時，此句中的「跟」所具有的句法特徵較亦接近漢語動詞特徵，然而語義上它與典型的動詞「跟」有所不同。筆者認為，在漢語本體

的研究中，將此種句子中的「跟」視為「coverb」是一種可行的處理方式。然而由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來看，此種處理方法是不理想的。因為鄧守信等許多學者認為，在漢語教學中不應該用「coverb」。鄧守信（2015：173）說：「副動詞（coverb）到底是介詞還是動詞？這是本體的問題，不必把本體的爭議帶進教學界，這是沒有認清『本體研究』和『教學運用』該怎麼樣區分的結果」。由於本研究的最終目標為「有效地使漢語學習者掌握『跟』」，因此本研究不採用「coverb」此一概念。即使如此，「『NP₁+跟著+NP₂+去類動詞』句中的「跟」是動詞，然而『NP₁+跟著+NP₂+非去類動詞』句中的『跟』是動詞與介詞的複合體」此種解釋方法是更不理想的。因此本研究以「可省略 NP₂」以及「能帶『著』」等動詞特有的句法特徵為基準，將所有的「跟著」都視為動詞。同時，「NP₁+跟+NP₂+去類動詞」中的「跟」視為介詞。

2.2.2.介詞與連詞的區分

接著，我們探討「跟」的介詞與連詞的區分方法。

2.2.2.1.朱德熙（1982）

朱提出了，由「互換法」與「插入法」來可以進行介詞「跟」與連詞「跟」的區分。朱的解釋如下：

連詞「跟」的前後兩項可以互換位置，基本意思不變。（如“水仙跟臘梅都開了”/“臘梅跟水仙都開了”）。介詞「跟」的前後兩項互換位置以後，意思跟原來完全不同。例如“我跟他借錢”和“他跟我借錢”是完全兩回事。

其次，介詞“跟”前邊可以插入任何修飾成分，例如“我老（又、也、

不、沒）跟他借錢”。連詞“跟”前邊不能插入任何修飾成分。

（朱 1982：176）

表 2 「跟」之介詞與連詞之區分（朱 1982）

	介詞	連詞
互換法	不可互換	前後兩項可以互換位置，基本意思不變
插入法	介詞前邊可以插入修飾成分（又、也、不、沒等）。	不可插入修飾成分

2.2.2.2.儲誠志（1991）

朱提出的「互換法」與「插入法」是許多情況下是十分有效的區分方法。然而儲誠志（1991：17-21）指出了有一些句子中，此兩種「跟」的詞類區分標準是有矛盾的。首先儲舉了 A、B、C 三組句子來進行考察。如下：

- | A | B | C |
|---------------|---------|-----------|
| (13) 李白跟杜甫寫詩 | 李白跟杜甫借錢 | 李白跟杜甫見面 |
| (14) 李白跟杜甫是詩人 | 李白跟杜甫請教 | 李白跟杜甫是朋友 |
| (15) 李白跟杜甫很不幸 | 李白跟杜甫問好 | 李白跟杜甫關係不錯 |
| (16) 李白跟杜甫愛喝酒 | 李白跟杜甫招手 | 李白跟杜甫一樣 |

（儲 1991：17）

在上面舉的 A 組是通過「互換法」並不通過「插入法」的句子，因此 A 組裡的「跟」可謂是連詞。B 組是通過「插入法」並不通過「互換法」的句子，因此 B 組裡的「跟」可謂是介詞。然而 C 組的句子既能通過「插入法」亦能通過「互換法」。如下：

- | C | C' (互換法) | C'' (插入法) |
|-----------------|-------------|-----------------|
| (13') 李白跟杜甫見面 | — 杜夫跟李白見面 | — 李白(經常)跟杜甫見面 |
| (14') 李白跟杜甫是朋友 | — 杜夫跟李白是朋友 | — 李白(以前)跟杜甫是朋友 |
| (15') 李白跟杜甫關係不錯 | — 杜夫跟李白關係不錯 | — 李白(一直)跟杜甫關係不錯 |
| (16') 李白跟杜甫一樣 | — 杜夫跟李白一樣 | — 李白(不)跟杜甫一樣 |
- (儲 1991 : 18)

儲認為 C 組的「跟」無法看做連詞。因為漢語裡不存在類似下面的句法結構單位。

李白 (經常) 跟杜甫	見面	(儲 1991 : 18)
主語	謂語	

筆者認為，「NP₁+跟連+NP₂+VP」句構中的「跟」的功能則為連接 NP₁ 與 NP₂ 充當主語。既然如此，在「跟」的前面不能插入修飾成份，因此儲的看

法是合理的。然而筆者亦認為 A 組中的「李白跟杜甫寫詩」亦可以說成「李白明天跟杜甫寫詩」，C 組裡的「李白以前跟杜甫是朋友」一句不太自然，「李白以前是杜甫的朋友」較為自然。以筆者的觀察而言，「李白跟杜甫是朋友」的「跟」字前不能插入任何修飾成分。可見，由於「插入法」是由個人語感來判斷的，因此不能看做絕對的區分方式。

儲（1991）除了句法層面以外，由語義層面的角度亦進行解釋。首先儲說，A 組的句子在語義上存在兩種蘊含關係（L₁、L₂），如下：

$$\begin{array}{ccc}
 & L_1 & L_2 \\
 NP_1 + \text{跟} + NP_2 + VP & \rightarrow (NP_1 + VP) & NP_1 + \text{跟} + NP_2 + VP \rightarrow (NP_2 + \\
 VP) & & \\
 (17) \text{ 李白跟杜甫寫詩} & \rightarrow \text{李白寫詩} & \text{李白跟杜甫寫詩} \rightarrow \text{杜甫寫詩} \\
 & & \text{(儲, 1991 : 19)}
 \end{array}$$

由連詞「跟」形成的「NP₁+跟+NP₂+VP」結構的語義特點可以用下面的表達式來表示：

$$\begin{array}{ccc}
 NP_1 + \text{跟} + NP_2 + VP & \leftrightarrow & (NP_1 + VP) \wedge (NP_2 + VP) & ^{13} \\
 (18) \text{ 李白跟杜甫寫詩} & \leftrightarrow & \text{李白寫詩} \wedge \text{杜甫寫詩} & \text{(儲, 1991 : 19)}
 \end{array}$$

¹¹ 儲的原文中用「N」與「V」來表示名詞與動詞，但本文為了統一術語，用「NP」與「VP」來表示。

¹² 命題間的語義蘊含關係的符號表示是：X→Y。

¹³ 命題間合取關係的符號表示是：X∧Y。同義關係的符號表示是：X↔Y。

然而，「跟」為介詞的 B 組的句子裡，結構的意義是 NP₁ 一方針對 NP₂ 一方進行某種行為 V，行為 V 的執行者只是 NP₁，不包括 NP₂。因此，B 組的句子在語義上只有蘊含關係 L₁ 而無 L₂：

L₁

L₂

(19) 李白跟杜甫借錢 → 李白借錢 李白跟杜甫借錢 — *杜甫借錢
(儲, 1991 : 20)

C 組句子表示的都是 NP₁ 和 NP₂ 之間的交互行為或關係，其中的謂詞 V 在句法上不能與個體名詞構成主謂結構「NP₁+VP」或「NP₂+VP」，因此不存在蘊含關係 L₁ 或 L₂：

(20) 李白跟杜甫見面—*李白見面 / *杜甫見面 (儲, 1991 : 20)

但是儲後來發表的論文儲 (1997) 中提到，某種「NP₁+跟介+NP₂+VP」句¹⁴，亦能構成表達式「NP₁+跟+NP₂+VP ↔ (NP₁+VP) ∧ (NP₂+VP)」。

譬如，

(21) 我跟他結婚 ↔ 我結婚 ∧ 他結婚 (儲, 1991 : 20)

(22) 我跟他打 ↔ 我打 ∧ 他打 (儲, 1991 : 20)

¹⁴ 儲 (1997) 中的「結婚類動詞」、「擁抱類動詞」等。詳細說明請參照本章第 5 節。

從此可見，「NP₁+跟+NP₂+VP」句中的「跟」的連詞與介詞的區分是非常複雜，無法以一個基準來進行區分。本研究中，如果遇到此種難以判斷的「跟」字，我們由語境來判斷它的詞類，若「NP₁+跟+NP₂+VP」句中，由「跟」字來連接 NP₁ 與 NP₂ 兩個並列成分充當主語，並此句中的 VP 亦能由一個 NP 來完成的謂語成分的話，則將它視為連詞，否則的話則將它視為介詞¹⁵。

2.2.2.3.劉丹青（2003）

劉丹青（2003）提到介詞及連詞的「和」句與相對應的英日譯句之關係¹⁶。根據劉，漢語中的「和」、「跟」、「同」、「與」經常造成歧義，然而其他語言中的同類虛詞並不容易造成歧義。劉的說明如下：

(23) a. [[我和他] 吵架了] ~ b. [我 [[和他] 吵架了]]

(24) 〈英〉 a. John and I quarreled ~ b. John quarreled with me

John 和連 我 吵架了 John 吵架了 跟介 我

(25) 〈日〉 a. 太郎 と 花子 が 喧嘩 した。

Taroo to Hanako ga kenka shita

太郎 和連 花子 主格 吵架 了

¹⁵ 除了在上面所舉的分類方法以外，劉月華等（2001：315-317）提到了由兩項名詞後插入「都」來區分詞類的方法。例如，「我跟方強都會英文。」、「長久以來，海員和漁民們都多麼希望能在礁頂上設一座航標燈呀！」兩句中，兩項名詞後皆能插入「都」，因此這兩句中的「跟」則是連詞。反之，「*小燕昨天只跟小青都說了這件事。」、「*看，胖胖跑的速度跟走都差不多。」兩句中，兩項名詞後都不能插入「都」，因此這兩句中的「跟」則是介詞。以筆者的觀察，在此值得注意的是，由「結婚」、「擁抱」等相互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時，有時可帶「都」，有時不可帶「都」，因此我們需要注意其語境。譬如說，「我跟女朋友要結婚了」中，要結婚的是「我」與「女朋友」兩個人，因此不能插入「都」，反之，「我姊姊跟妹妹都結婚了」中，「姊姊」與「妹妹」分別與別的男生結婚，因此可插入「都」。

¹⁶ 劉（2003）原文中，亦進行了漢語與畢節彝語的對比。

b. 太郎 が 花子 と 喧嘩 した。

Taroo ga Hanako to kenka shita

太郎 主格 花子 和介 吵架 了

在典型的前置詞語言中，當並列成分充當主語時，相當於“和”的並列連詞位於並列式主語中間；PP 則作為動詞的附加成分通常位於動詞之後，於是相當於“跟”的前置詞會在動詞後、NP 前，絕不和並列連詞混同，如 (24) 的英語並列連詞 and 和伴隨格介詞 with，語序位置各不相同。假設英語這樣的語言用同一個虛詞兼表連詞 and 和介詞 with，仍能在語序上區分出兩者，而不會產生歧義。另一方面，在典型的後置詞語言裡，相當於前置詞“和”的詞當是後置詞，會在整個並列式主語之後，也不會跟嵌在並列式主語中介位置的連詞混同，即使像日語那樣用同一個と (to) 表示，也不會造成歧義，如 (25)，と (to) 在 a 句作並列連詞，在 b 句作伴隨著後置詞，兩句語序判然有別。

(劉 2003 : 149-150)

從此可見，漢語中表並列的「跟」與表伴隨關係的「跟」都可以由「NP₁ + 跟 + NP₂ + VP」句構來表示，但其翻譯句中，英語中的「and」與「with」以及日語中的「NP₁ と NP₂ が」與「NP₁ が NP₂ と」在句法上具有明確的區別。即使如此，筆者認為在我們思考「NP₁ + 跟 + NP₂ + VP」句中

的「跟」的詞類時，翻譯句也不是判斷「跟」的詞類的絕對基準。換言之，若「跟」翻成「and」則是連詞，「跟」翻成「with」則是介詞此種區分方法是不正確的。因為漢語「跟」與其他語言的介詞（日語中的格助詞）的功能並不是一一對應的。並且 NP₁ 與 NP₂ 的格關係受 VP 的性質的影響，因此假設兩種語言中整個句子的意思是相同的，但句子裡的 VP 的性質不同的話，兩種語言中的 NP₁ 與 NP₂ 的格關係亦不相同。譬如，漢語「見面」是不及物動詞，但其對應的英語「meet」是及物動詞，因此「我跟你見面」的英語翻譯為「I meet you」，不會出現「and」或「with」等介詞。因此，我們進行跨語言對比時，不僅要關注「跟」的性質以外，亦要關注動詞的性質。

即使如此，筆者認為像上面所舉的例句「我和他吵架了」那樣可以翻成「with」亦可以翻成「and」的漢語句子中的「和（跟）」都可以視為介詞。因為此種句子中的 NP₁ 與 NP₂ 通常都不全然是平等的關係。若「我跟她都喜歡爵士」或「小李跟我都是山東人（呂, 1999）」那樣典型的「跟」用作連詞的句子的話，其譯句裡會出現「and」，但絕對不會出現「with」：如，“Both she and I like jazz.” “Both Xiaoli and I are Shandong people.” 筆者認為「我跟他吵架了」此一句中的「跟」沒有介詞與連詞的對立，只有表〔終點〕的介詞與表〔並列〕的介詞之間的對立。對於「跟」的語義指向，我們在下一章進行分析。

2.2.3. 小結

在漢語中，每個字都有它的概念，因此有些學者¹⁷認為用西方語法體系來對漢語進行詞類區分是毫無意義的。由本文在上面可知，由於「跟」的詞類漸

¹⁷申小龍（1991）等。

層分佈，因此難以斷言現代漢語「跟」具備的功能與詞類間的對應關係。實際上，由於有些句子中的「跟」有歧義，因此難以分辨它的詞類。但從本節的分析得知，漢語「跟」當動詞、介詞、連詞時，其語義與功能分別不同。因此筆者認為即使漢語學習者不必要對於所有的「跟」字進行詞類區分，但了解「跟」當各種詞類時的特徵是極其重要的。譬如，筆者在日本學漢語時，漢語教師說「跟」與「和」的用法相同，兩者的區別只是個人習慣之差而已。因此當時筆者誤以為「跟=和」，但後來發現若只關注「跟」與「和」當介詞或連詞時的用法，兩者之間則沒有明顯的區別，然而「跟」與「和」當動詞時，其用法截然不同。「和」沒有像「跟不上」或「跟在後面」等用法¹⁸。因此，在對外漢語教學中，解釋「跟」用做各種詞類時的主要功能是非常重要的。



¹⁸ 曾經不少學者關注過“和”類詞（和、跟、與、同）的區分。譬如，呂(1999：231)說：「①用作介詞時，口語中常用‘跟’，書面語現在傾向於用‘同’。用作連詞時，一般傾向於用‘和’，較少用‘跟’，用‘同’則更少。②‘與’多用於書面，尤其多用在書名、標題中」。此外，《現代漢語介詞用法詞典》（2017：89）的解釋為：“和……一樣”多用於敘事，較少用於比擬：“跟……一樣”可以用於敘事，也可以用於比擬。

2.3.現代漢語「跟」的語義指向

除了詞類的多元性以外，語義指向的多元性亦是漢語「跟」具有複雜性之原因。關於「跟」的語義指向，最有影響的研究為古川裕（2000：37-44）。

2.3.1.古川裕（2000）

根據古川，「跟」的語義指向有四種，分別為〔並列〕、〔終點〕、〔起點〕、〔存在點〕。古川的說明如下：

“跟”字句裡頭的 NP₁ 和 NP₂ 是動作行為 VP 的兩個參與者。“跟”的基本意義本來是〔+緊接性〕，也就是說用來連接 NP₁ 和 NP₂ 兩個項目，使兩項之間形成一種聯合關係。這個聯合關係，根據句中的謂語動詞 VP 的語義特徵不同，既可以體現為並列（with），也可以體現為終點（to）和起點（from）¹⁹。（古川 2000：37-44）

表 3 「跟」的語義指向（古川 2000）

語義指向	例句
並列：[↔]	小二黑已經跟小芹訂婚了。〔小二黑↔小芹〕 煙卷跟火柴你都擱哪兒去了？〔煙卷↔火柴〕
終点：[-→]	不許你用這種無賴強調跟我說話！〔你→我〕 快把你的意見跟大家談談！〔你→大家〕
起点：[←]	這本書你跟誰借的？〔你←誰〕 我想跟您學鋼琴，可以嗎？〔我←您〕

¹⁹ 原文中，「NP₁和 NP₂」以「A 和 B」來表示。

存在点：[III]	您跟哪兒買的白菜？
-----------	-----------

〔存在點〕是北京話裡的用法（相當於動詞和介詞的「在」），因此不列入本文的考察對象。古川說：與表〔並列〕的「跟」一起出現的動詞大部分是所謂「交互動詞」。兩個名詞 NP₁、NP₂之間對比動作行為沒有主從關係，只有平等關係。如，

我跟他結婚、我跟他離婚、我跟他認識、我跟他吵架

（古川 2000：42）

「跟」表〔終點（Goal）〕時，NP₁和 NP₂之間有主從關係，名詞 NP₂是動作行為 VP 及其動作有關事物的對象或目的。表〔終點〕的「跟」可以用「向」與「對」來互換。如，

我跟他說、我跟他講、我跟他談、我跟他問²⁰、我跟他打聽、
我跟他打交道、我跟他道歉、我跟他解釋、我跟他開玩笑、
我跟他撒謊。

（古川 2000：42）

「跟」表〔起點（Source）〕時，NP₁和 NP₂之間亦有主從關係，NP₂是動作行為 VP 及其動作有關事物的來源。表〔起點〕的「跟」可以用「從」與「由」來交換。與這類「跟」一起出現的典型的動詞為“借”、“學”、“學習”等。

²⁰ 「NP₁跟 NP₂問」看起來是不太自然的句子。但，筆者在 CCL 語料庫中搜尋到少數的「NP₁跟 NP₂問」句。如：「奧運會期間，中國選手幾乎每天都有拿金牌的紀錄，外國人總喜歡跟你問：“今天又拿了幾塊金牌？”」（人民日報，1994），「米斯拉一定跑去跟他問過這些事，當然也把環狀遺跡和克撒發現的圓心告訴了這位老師傅。」（翻譯作品,兄弟之戰）等。

2.3.2.中西千香（2015）

根據古川的說明，「NP₁跟NP₂借～」或「NP₁跟NP₂要過～」等都是表〔起點〕義的。但中西（2015：51-53）說：這些表〔獲得〕義的「跟」並不表示〔起點〕義。因為表〔獲得〕義的「跟」字句中，先有NP₁的語言行為，才會有NP₂的動作。具體物或利益的獲得只不過是它的結果而已²¹。

筆者認為「我沒有跟父母要過錢²²」中的「要錢」的確是先有「我→父母」的語言行為才會獲得「錢」，因此此句裡的「跟」的語義指向則是〔終點〕，而不是〔起點〕。然而「NP₁跟NP₂借錢」一句中，不一定先「NP₁要求NP₂借錢」，有可能是NP₂主動借錢給NP₁。因此「NP₁跟NP₂借～」的句子只能由語境來判斷它的語義指向。

2.3.3.小結

如古川所述，「向」、「對」、「從」、「由」等介詞只表示一個語義指向，但「跟」能表示三種語義指向。即使漢語中，一個詞同時表示多種語義指向不是非常少見的現象²³，但對於外籍學習者而言，此種特性往往引起混淆。譬如，筆者一直不理解為何“I confess to her（我跟你告白）”，“I study Chinese from the teacher.（我跟老師學漢語）”，“I quarreled with her（我跟她吵架）”三句分別表示不同的方向性，但在漢語中卻都能由「跟」來表示。因此不管在跨語言對比方面或對外漢語教學方面，我們思考「跟」的時候，必須要注意其語義指向。

²¹中西亦引述了儲誠志（1997：420）的說明，則是：儲將此種動詞當作「求取義動詞」，並提出「不但NP₁針對NP₂進行某種動作或行為VP，還表示NP₁希望過VP從NP₂那裡獲取某種東西」。

²² 出自於中西（2015：52）

²³ 如，「出獄」、「出家」、「出院」等表〔起點〕，「出海」、「出場」、「出事」等表〔終點〕（古川2000：43）

2.4. 「跟」的搭配動詞研究

目前關注「跟」的搭配動詞之研究不多，據筆者所知只有幾篇而已。其中最全面最有系統性的研究有儲誠志（1997：415-440）。

2.4.1. 儲誠志（1997）

儲誠志（1997）在〈與介詞“跟”相關的句法、語義問題〉中提出了：「能夠在包含介詞『跟』的『NP₁+跟+NP₂+VP²⁴』結構中出現的VP可以分為八個語義類別，因而整個結構式也能表達八種不同的語義內容。」儲的分類如下圖²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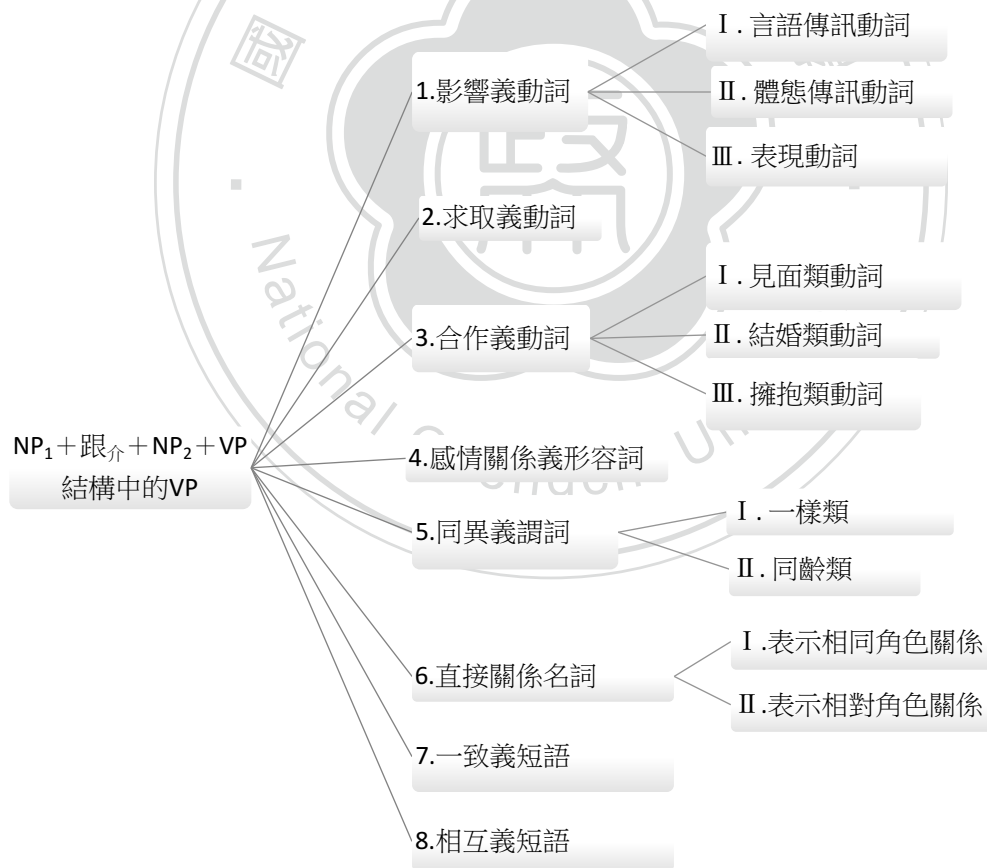


圖 1 儲誠志（1997）

²⁴ 儲的原文中用「N」與「V」來表示名詞與動詞，但本文為了統一術語，用「NP」與「VP」來表示。

²⁵ 圖 1 為為了討論方便筆者提供的圖，儲（1997）中並沒有這個圖。

儲對於能與介詞「跟」搭配的動詞進行非常詳細的分析。

2.4.1.1. 影響義動詞

由「影響義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結構的句子都表示 NP₁ 一方
向 NP₂ 一方作出某種行為 V，並通過這種行為對 NP₂ 產生某種可能的影響。

「影響義動詞」可分為三個下位類型，這三類分別為：I. 言語傳訊動詞 II.
體態傳訊動詞 III. 表現動詞。在下面分別列舉此三類動詞。

I. 言語傳訊動詞

說 講 提 張口 開口 啟齒 絮叨 嘟囔 咕唧 咕嘟 叨咕 吐露
透風 透信兒 透底 露底 兜底 坦白 直言 流露 披露 表露 表示
表達 鼓吹 介紹 敘述 敘說 陳述 陳說 述說 訴說 傾訴 傾吐
申辯 聲明 說謊 撒謊 胡說 瞎說 胡扯 報告 反應 交代 交帳
交卷 交差 訴苦 哭窮 問安 問好 問候 請安 道謝 道喜 報喜
抱怨 道歉 請罪 賠罪 認罪 告別 道別 告辭 辭行 侃侃而談 保密
避而不談 一聲不吭 隻字不提 支支吾吾

II. 體態傳訊動詞

點頭 搖頭 磕頭 擠眼 眨眼 使眼色 丟顏色 擠眉弄眼 努嘴 吐舌頭
聳肩 打手勢 招手 揮手 拱手 作揖 鞠躬 打招呼 示意 行禮 敬禮

III. 表現動詞

笑 傻笑 癡笑 苦笑 冷笑 哭 痛苦 哭泣 哭鼻子 流淚 瞪眼 繃臉
板臉 噘嘴 指手畫腳 嘆息 嘆氣 嚷嚷 吵 鬧 生氣 發火 發怒
發作 發脾氣 發牢騷 發洩 挑戰 撒潑 撒野 撒嬌 開玩笑 打趣 打
哈哈 妥協 獻殷勤 賠笑臉 拍馬屁 擺架子 拿架子 端架子 假正經
擺闊 炫耀 露一手 來這一套 拿腔拿調 故作姿態 裝腔作勢 故弄玄虛
作假 做手腳 耍花招 耍手腕 耍陰謀 耍心眼兒 耍嘴皮子 耍花腔
耍滑 耍滑頭 嘴硬 花言巧語 婆婆媽媽

2.4.1.2. 求取義動詞

本文上一節已看過，儲提出了漢語裡有「求取義動詞」。儲將「求取義動詞」解釋為：「這類動詞進入『NP₁+跟+NP₂+VP』格式後，整個結構在語義上不但表示 NP₁ 針對 NP₂ 進行某種動作或行為 VP，還表示 NP₁ 希望通過 VP 從 NP₂ 那裡獲取某種東西」。儲亦說：「這種東西可以是 NP₂ 所擁有的財物，如“（借）錢、（換）外匯”；也可以是 NP₂ 所掌握的信息或知識，如“（打聽）一件事情、（學）手藝”；還可以是 NP₂ 所能做到某種事情，如“（求）婚”」。儲所舉的常見的「求取義動詞」如下：

問 詢問 徵詢 刨根問底 打聽 探聽 了解 學習 學 模仿 請教
求教 談教 求 請求 要求 央求 哀求 苦求 乞求 要 申請 請示
求情 說請 求饒 求和 求降 求援 請援 求助 求借 借 租借 租
借貸 通融 伸手 賒帳 賒 要飯 敲竹槓 換 求婚 求愛

2.4.1.3. 合作義動詞

在前面所舉的「影響義動詞」與「求取義動詞」所表示的行為都是 NP₁ 對 NP₂ 進行的。根據儲的說明，「表示 NP₁ 與 NP₂ 兩方交互合作義意的動詞」稱為「合作義動詞」。「合作義動詞」可分為三個下位類型，則是：I. 見面類動詞 II. 結婚類動詞 III. 擁抱類動詞。儲將「見面類動詞」解釋為：「不能與個體名詞組合成『NP₁+VP』或『NP₂+VP』式的主謂結構，它在句法上強制性地要求交互合作的雙方以『NP₁+跟+NP₂+VP』的形式出現」，如

(26) 老王跟小張見面→*老王見面 (L1) (儲 1997: 422)

(27) 老王跟小張見面→*小張見面 (L2) (儲 1997: 422)

儲將「結婚類動詞」解釋為：「『結婚類動詞』句法上可以單獨 NP₁ 或 NP₂ 組合成『NP₁+VP』或『NP₂+VP』式的主謂結構。因此，『結婚』類動詞進入由介詞「跟」形成的『NP₁+跟+NP₂+VP』結構以後，NP₁ 和 NP₂ 在結構的語義關係中雖然也是作為同一交互行為所關聯的雙方出現的，但整個結構在語義上存在蘊含關係 L1、L2。例如：

(28) 小王跟小李結婚 → 小王結婚 (L1) (儲 1997: 422)

(29) 小王跟小李結婚 → 小李結婚 (L2) (儲 1997: 422)

儲將「擁抱類動詞」解釋為：「這類動詞的最大特點是不但可以表示雙方之間的交互行為，還可以表示一方對另一方的非交互行為。」擁抱類動詞存在下面 L4-L8 五種語義關係：

L4: NP₁+跟+NP₂+VP → NP₁+VP+NP₂

L5: NP₁+跟+NP₂+VP → NP₂+VP+NP₁

L6: NP₁+跟+NP₂+VP → (NP₁+VP) ∧ (NP₂+VP)

L7: (NP₁+VP) ∧ (NP₂+VP) → NP₁+跟+NP₂+VP

L8: NP₁+跟+NP₂+VP ↔ (NP₁+VP) ∧ (NP₂+VP)

例如：

(30) 我跟他打 → 我打他 (L4)

(31) 我跟他打 → 他打我 (L5)

(32) 我跟他打 → 我打他 ∧ 他打我 (L6)

(33) 我打他 ∧ 他打 → 我跟他打 (L7)

(34) 我跟他打 ↔ 我打他 ∧ 他打我 (L8) (儲 1997: 423)

在下面列舉「合作義動詞」。

I. 見面類動詞

合作 協作 攜手 協力 合力 結伴 搭伙 搭伴 就伴 合夥 結夥
結合 結拜 合影 合演 合用 合股 合謀 合寫 合著 合譯 聯姻
聯袂 聯名 同行 配對 接洽 面洽 商洽 洽談 交涉 談判 會談
會商 會面 會晤 晤談 商量 商談 磋商 面商 面談 協商 討論
商討 商議 商榷 對話 切磋 寒暄 交談 談 暢談 談話 敘談 暢敘
深談 密談 談心 交心 閒談 閒聊 閒扯 聊天 談天 攀談 唱和
約定 商定 見面 碰頭 接頭 互訪 相見 相會 相約 約會 幽會
重逢 相逢 相遇 相赴 再見 再會 團聚 團圓 碰杯 握手 分離
分別 離別 訣別 分手 分開 分居 敘別 話別 久違 永別 永訣
惜別 散伙 分家 斷交 鬧翻 爭頭 爭雄 決鬥 相持 鬥法 鬥智
競爭 較量 算帳 競賽 比試 交鋒 頂牛 對立 對抗 對衡 矛盾
對壘 對陣 對弈 對罵 對打 廝打 扭打 爭論 爭吵 爭辯 爭議
爭執 抬槓 辯論 鬥嘴 拌嘴 扯皮 作對 結仇 結怨 失和 講和
言和 議和 和解 和好 通氣 通信 通話 通姦 同居 同房 姘居
熱戀 相識 相知 相愛 相依 同心 通力 偷情 調情 親嘴 接吻
廝混 交往 來往 往來 有緣 無緣 比較 比照 比 對比 相比 對照
對質 輪換 交換 交流 對換 輪班 輪流 倒換 對調 平分 均分
分攤 對開 分擔 均攤 拜把子 打交道 對著幹 咬耳朵 臭味相投
眉來眼去 勾肩搭勁 萍水相逢 邂逅相遇 不期而遇 打個照面兒
一見如故 一見傾心 依依不捨 難捨難分 藕斷絲連 一刀兩斷 勾心鬥角
同室操戈 格格不入 握手言歡 交頭接耳 掛勾 通好 締約 結盟 會盟
締結 通郵 通商 通航 建交 斷交 復交 和平共處 互派 交兵
交火 接火 交戰 決戰 鄰近 接壤 交界 相連 相鄰 相接 相隔
一衣帶水 雞犬相聞 相距 相交 重疊 重合 平行 交叉 垂直 相等

相差 不符 交替 組合 合流 並行 配套 搭配 對消 抵消 相抵
對應 並存 組成

II. 結婚類動詞

結婚 訂婚 完婚 離婚 復婚 戀愛 圓房 成家 比賽 打牌 下棋
賭博 打賭 吵架 罵架 打架 計較 跳舞 作生意 談戀愛

III. 擁抱類動詞

擁抱 親吻 親近 接觸 配合 聯合 聯繫 串通 溝通 勾結 團結
私通 勾搭 結識 結交 認識 熟悉 遇上 脫離 頂 頂撞 撞 打
疏遠 混雜 混合 攙合 攙雜

2.4.1.4. 感情關係義形容詞

根據儲的說明，「NP₁+跟+NP₂+VP」句表示 NP₁ 和 NP₂ 雙方相互之間的感情關係時，此句構中的 VP 則稱為「感情關係義形容詞」。常見的「感情關係義形容詞」為：

好 更好 相好 有好 親密 知心 相投 對勁 合得來 和睦 不錯
不合 不睦 合不來 熟 (不) 陌生 (不) 壞 (關係) 密切

2.4.1.5. 同異義謂詞

儲說，「現代漢語裡的同異義謂詞可以分為兩類：一類只有『同』或『異』的意義，表示單純的同異判斷（如，一樣）。（中略）另一類同異義謂詞既對

兩個比較進行同異判斷，又表示出兩個比較者相互比較的部分或方面（如，同齡）。」在下面列舉「同異義謂詞」：

I. 一樣類

一樣 相反 相同 同樣 相似 類似 相像 相近 近似 差不多 差不離
一致 無異 不同 相異 一模一樣

II. 同齡類

同齡 平輩 同名 同姓 同班 同學 同業 同宗 同時 同年 同期
同路 平級 齊名

2.4.1.6. 直接關係名詞

儲說，「『NP₁+跟+NP₂+VP』結構除了表示感情關係，還能表示 NP₁ 和 NP₂ 之間的社會角色關係。」例如：

(35) 老王跟小張是朋友（儲 1997：427）

(36) 鶯鶯跟張生是夫妻（儲 1997：427）

儲將這種表示社會角色關係的名詞稱為「直接關係名詞」。儲又將此種名詞分為，表示相同角色關係的名詞（NP₁ 與 NP₂ 相互之間沒有角色的分工和差別。如，朋友）與表示相對角色關係的名詞（如，夫妻）。在下面列舉「直接關係名詞」：

I. 相同角色關係

親戚 近親 至親 遠親 老親 表親 姻親 乾親 血親 嫡親 本家
哥兒們 鄰居 同鄉 老鄉 同學 同窗 學友 校友 同班 同事 同行
同道 同僚 戰友 夥伴 同志 同夥 隊友 搭檔 同伴 朋友 故交 密友

總角之交 好友 摯友 至友 至交 契友 知己 知音 知交 忘年交
難友

II. 相對角色關係

夫妻 夫婦 兩口子 兄弟 姐妹 父子 母女 叔侄 祖孫 姑嫂 師徒 師生

2.5.1.7. 一致義短語

在前面討論的「跟」句中 VP 一般都不帶修飾成份。但儲說，「現代漢語裡有一些特殊的修飾成分，它們與動詞組合成短語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以後，也會使結構中的 NP₁ 和 NP₂ 形成某種特殊的意義關係」。在此指的「特殊的修飾成分」為下面句子中的「一起」、「一道」、「一塊兒」等。

(37) 水仙跟臘梅一起開的 (儲 1997: 429)

(38) 李白跟杜甫一道寫詩 (儲 1997: 429)

(39) 老王跟小張一塊兒跳迪斯科 (儲 1997: 429)

根據儲的說明，此種表示 NP₁ 和 NP₂ 雙方行為具有某種一致性的短語叫做「一致義短語」。儲亦說「一致義短語所具有的“一致”“共同”等語意特徵是其中動詞的附加成分帶來的」。「一致義短語」的形式，除了上面例句那樣用「一起」、「一道」等副詞修飾動詞以外，還有三種形式。第一種是將述賓結構「在一起」、「到一塊兒」等放在表示動作行為的謂詞前後。如：

(40) 老王跟小張在一起工作 (儲 1997: 429)

(41) 母親跟女兒想到一塊兒 (去了) (儲 1997: 429)

第二種是謂詞的賓語前帶數量詞「(同)一個」之類的定語。如：

(42) 我跟他住在同一個院子裡 (儲 1997: 429)

(43) 小王跟老李抱著同一個願望 (儲 1997: 429)

最後一種事用表示「共同」意義的副詞「共同」、「共」、「同」、「合」等與謂詞組合。如：

(44) 老王跟小張共同負責 (儲 1997: 430)

(45) 鶯鶯跟張生合飲一杯酒 (儲 1997: 430)

儲亦說「除了合作義動詞裡的『見面』類動詞以外，現代漢語表示行為動作的動詞一般都能通過某種方式構成一致義短語，因而一致義短語裡的動詞是一個相對開放的類。」

2.4.1.8. 相互義短語

儲說：「在意義上表示一方針對另一方進行某種行為或動作時，句法上卻不能單獨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比如『凝視』、『開槍』等。但這些動詞受副詞「互相」、「相互」修飾後，就可以在『NP₁+跟+NP₂+VP』結構裡出現」。儲將此種短語叫做「相互義短語」²⁶。

(46) 老王跟小張互相凝視

(47) 戰士跟敵人互相開槍

²⁶ 儲亦說，「除了『凝視』、『開槍』這樣表示一方針對一方的行為動作的動詞以外，合作義動詞裡的『見面』類和『擁抱』類也能受『相互』、『互相』修飾。但因為這兩類動詞本身就表示一種交互的行為或動作，前面受『相互』、『互相』修飾後，句法上雖能成立，語義上卻是冗余的。例如，老王跟小張（互相）見面 母親跟女兒（相互）擁抱」（儲 1997: 430）

以上為儲（1997）所提出的「NP₁+跟介+NP₂+VP」句中的各類 VP 的說明與其例句。筆者認為介詞「跟」的研究中，儲的分類方法是最具系統性、亦最全面的。此外，儲（1997）亦提到了「NP₁+跟介+NP₂+VP」結構與「NP₁+VP+NP₂」的互換現象，則是「合作義動詞」中的「擁抱類動詞」28 例（如，「擁抱」、「親吻」、「親近」、「接觸」等）表示 NP₁ 與 NP₂ 的交互行為時則用介賓結構，表示一方對另一方的非交互行為時，則用動賓結構。以筆者的觀察，此種現象不只是「擁抱類動詞」才具備的特性。譬如，漢語動詞「笑」不具備「合作」義，但由於「笑」亦兼屬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因此可以構成介賓結構，亦可以構成動賓結構。關於此種問題，在下一節進行探討。

2.4.2. 陳軍（2004）

除了漢語介詞「跟」以外，「向」與「對」亦能引進某種行為或動作的對象。因此「跟」、「向」、「對」的區分亦是對外漢語教學中的難點。陳軍（2004：90-96）在〈試析“跟/向/對+N+V/VP”組合時的相同和相異現象〉中說明了「跟」、「向」、「對」分別在語義上與語用上皆有鮮明的個性特徵，並列舉了與「跟」、「向」、「對」組合的 VP 有哪些。陳對於「跟」、「向」、「對」的特徵提出如下的說明：

語義上的差異突出表現為從不同的角度指示動作對象。「跟」是從關係上，「向」是從方向趨向上²⁷，「對」是從針對性上²⁸。三個介詞語用上的差異主要體現在語用條件的不同，語境和口氣常常決定用哪個詞最合適、貼切。比如「跟」強調行為動作的發出者與對象有某種關係，顯得較為隨意，口氣比較親切，多用在口頭和非正式的場合。而「向」指名的動作雙方的距離和範圍可大可小，即使範圍很小，雙方面對面，也不具備「跟」那樣的密切關係，與這樣的對象說話時口氣比較委婉、客氣，因此在書面和正式的場合多用「向」。

(陳 2004：93)

陳亦列舉了能與「跟」、「向」、「對」組合的 VP。語料皆出自於人民文學出版社編輯出版的中篇小說選。如下表：

²⁷ 陳（2004：93）說：「介詞『向』的詞義也帶有鮮明的表示動作方向或趨向的特徵，著重在引進一定的方向或趨向範圍所涉及的對象。因此其行為動作的範圍很廣，遠近距離的都可以。而與對象的關係怎麼樣，是否要對方參與完成行為動作並無限制要求。因此可與『向』組合的詞語性質多樣，褒義、中性、貶義都有，動作性與非動作性都行。」

²⁸ 陳（2004：93）認為：「①『對』引進的對象限於小範圍、近距離、以雙方面對著進行的行為動作為主，一般要求對象參與、介入或接受。與『對』組合的動詞或動詞短語限於近距離，需借助於言語動作表現，對方可以耳聞目睹（表 5 5a） ②行為動作指向對象本身，有突出的針對意義，對象大都受到行為動作的支配。與『對』組合的這部分詞語都屬於動作性弱、針對性強之類」（表 5 5b）

表 4 陳軍 (2004)

類目	介詞	動詞或動詞短語	特點	
1	跟	a	學 (過/了/來)、跑跑腿、混碗飯 吃、嘗到了許多甜頭	只與「跟」組合。 可加「著」。
		b	商議、交換、對喝、乾杯、打/掛/通 電話、對罵、打交道、商量、握 手、理論、打了個一塌糊塗、討價 還價、聊天、吵架	只與「跟」組合。
		c	通融、開玩笑、編瞎話、來這一 套、沒完、鬧、胡攪蠻纏、囉嗦	常與「跟」組合。
2	跟/向	道別、打聽、匯報、說情、反映、 請假、要錢、請示、告別、討教、 交待、學、請教、借	可與「跟/向」共 用。	
3	向	走過來、爬去、伸去 等 138 筆	常與「向」組合。	
4	向/對	訓話、表示、耳語、開口、袒露、 揮手、露出、發難、道謝、道	可與「向/對」共 用。	
5	對	a	暗示、述說、隱瞞、保密、打著呼 哨、議論、傾聽、動手、發作、用 漢語做 個禮/手勢、嘆息	與「對」組合，可 加「著」。
		b	放送戒備、給予關照、進行跟蹤/詢 問/批判、實施搶救、實行精神賄 賂、責備	只與「對」組合。
6	跟/向/對	解釋、打招呼、說、講、講述/話、 笑、提、點頭、擠/眨眼、大發雷 霆、發火、使/丟顏色	「跟/向/對」共 用。	

以筆者的觀察而言，陳舉的一些 VP 與「跟」搭配起來有點不太自然。譬如，「跑跑腿」比起與「跟（著）」搭配，與「為」或「幫」搭配起來更加自然。此外，陳舉的一些可與「向/對」共用的動詞屬於儲所說的影響義動詞，實際上亦能與「跟」搭配。譬如，在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中搜尋到「表示」、「開口」、「揮手」、「道謝」等動詞與「跟」搭配的語料。如下：

(48) 剛才我還打了一通電話給考試院邱院長，跟他表示了我的看法。

(49) 苦惱的原因是不知道該如何跟房東開口。

(50) 他們跟他揮手說再見，...

(51) 珮真很高興的跟爸爸媽媽道謝，爸爸媽媽也異口同聲的說：不客氣。

【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

陳所分析的語料都出自於中國大陸出版的小說，筆者認為陳所分析的語料範圍不太足夠，陳所列舉的「跟」的搭配動詞不夠全面。此外，儲誠志與陳軍兩位學者列舉了能與「跟」搭配的動詞，然而他們都沒有關注「跟」與那些動詞搭配的頻率或搭配強度。有鑒於此，本文在四章進行語料分析時，我們針對在台灣所搜集的口語與書面語兩種語料進行分析。並且除了質化研究以外，由量化研究的角度分析「跟」與那些動詞搭配的筆數，釐清哪些動詞常與「跟」搭配。

2.5. 「介賓動」結構與「動賓」結構

在漢語中，「一個動詞直接帶賓語還是構成介賓結構」的問題是許多漢語學習者感到困難的問題，也是被許多學者關注的問題。許多人認為及物動詞後能直接帶賓語，而不及物動詞後不能帶賓語。但實際上，漢語中有能帶賓語的不及物動詞，亦有兼屬不及物動詞與及物動詞兩類的動詞。我們思考「一個動詞直接帶賓語還是構成介賓結構」這一問題時，必須要由許多層面思考。

2.5.1. 朱德熙（1982）

2.5.1.1. 「及物動詞」、「不及物動詞」以及「兼屬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

我們首先簡單考察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的差異。朱說「及物動詞和不及物動詞的區別在於所帶的賓語不同。」如下：

不及物動詞只能帶準賓語²⁹，及物動詞除了準賓語之外，還能帶真賓語。有的動詞帶真賓語的時候和不帶真賓語的時候意義上有區別，

比較：

²⁹朱德熙（1982：56）將賓語分為真賓語以及準賓語。真賓語為一般的賓語，準賓語主要有以下三種類型。

說明	例句
①表示時量、動量或程度的賓語	休息了一會兒 醒了兩回 大了一點兒
②表示運動終點的處所賓語	飛昆明 來北京 去學校
③表示存在、出現或消失的存現賓語	新到了一批貨 來了個客人 死了父親

(52) 他笑了 —— 他笑你

(53) 他哭了 —— 他哭他父親

(54) 坐著舒服些 —— 坐飛機去

(55) 睡一會兒 —— 喜歡睡硬床

(56) 車來了 —— 來碗肉絲麵

(57) 他清醒過來了 —— 清醒清醒頭腦

我們說這些類動詞兼屬不及物動詞和及物動詞兩類。

(朱 1982 : 58)

根據朱的說明，及物動詞能帶真賓語以及準賓語，而不及物動詞只能帶準賓語。此外，有些動詞兼屬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兩類。筆者認為這些兼屬及物動詞與不及物動詞兩類的動詞往往可帶可不帶「跟」。譬如，「昨晚九點我就跟她一起睡了」與「我睡了她」中的「睡」用作及物動詞時與用作不及物動詞時，其表示的意思分別不同。若漢語學習者不理解此種意思上的差異，就容易產生偏誤。

2.5.1.2. 述補結構帶賓語的形式

朱（1982：111）亦說：「除了及物動詞以外，許多黏合式述補結構³⁰（即不帶“得”字的述補結構，如：寫完、打碎、拿出、送回）也能帶真賓語。」朱將黏合式述補結構又分為三種；結果補語（如，長大、學會）、趨向補語

³⁰ 朱認為述補結構可分為①黏合式述補結構②組合式述補結構（如，拿得動、長得漂亮）。

(如，進來、回去)以及“到”(如，走到郵局、談到白天、撿到很多貝殼)。朱(1982:130)說由“到”字做補語組成的述補結構都是及物的，然而由「結果補語」或「趨向補語」構成的述補結構帶賓語時，有時賓語出現在述補結構的中間，有時出現在述補結構之後，有時不能帶賓語。朱(1982:126-127)說：「述補結構之為及物的或不及物的跟充任述語的動詞及物不及物沒有必然的關係。」根據朱的說明，「哭」是不及物動詞，但述補結構「哭啞」卻是及物的，因為可以說「哭啞了嗓子」。反之，「買」是及物動詞，可是述補結構「買貴了」卻是不及物的，因為只能說「這輛車買貴了」，而不能說「*買貴了這輛車」。朱沒有說明為何能說成「哭啞了嗓子」、但不能說成「買貴了這輛車」的理由。筆者認為其原因亦牽涉於人們的習慣，因此難以加以語法上的說明。

在此，我們稍微考察述補結構帶不帶「跟」的問題。根據筆者的考察，在由結果補語組成的述補結構中，可以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並兩項名詞都是人的主要有「說清楚」、「說完」等。這些動詞所表示的動作的對方只能由「跟」來引介(如，我跟你說清楚了/我跟你說完了)。然而「看見」、「殺死」等都是及物動詞，因此這些動詞所表示的動作對象要直接帶賓語來表示(如，我看見你了/我殺死你了)。若「看見」、「殺死」等及物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NP₁與NP₂的關係變成並列關係(如，我跟你看見〈某個東西〉/我跟你殺死〈某個生物〉)。由此得知，「看見」、「殺死」等可謂是屬於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但此種動詞帶不帶「跟」時，其意思分別不同，而且它帶「跟」時往往需要第三個名詞NP₃。

2.5.2. 朱軍、盛新華（2008）

一般認為動賓式動詞內部已有賓語，因此大多數動賓式動詞不能直接帶賓語。但近年產生及流行了「動賓式結構帶賓語」的用法，並引起了許多學者的關注。其中，朱軍與盛新華（2008：37-42）從語用、句法以及語義的角度探究了「動賓結構帶賓語」格式的成因。

根據朱與盛的研究，此種格式從語用層面來看，具備醒目、簡潔、認知方便等特點。例如，「美國出兵伊拉克」比「美國向伊拉克出兵」少了一個介詞「向」，因此前者比較精煉、乾脆利落。他們亦認為，句子的開頭或結尾是最容易引起人們注意的地方，由於賓語往往表示未知的、重要的信息，因此將賓語放在句尾的句子可謂是在認知上方便的句子。

由句法的角度來看，通過動賓式動詞的詞化、喻化和類化等手段則能實現「動賓結構帶賓語」格式。譬如，「抱怨」或「關心」等動賓式動詞的詞化程度高，而且這些動詞的及物性強，因此能帶賓語（如，抱怨父親／關心下一代）。「攜手」此動詞可用來比喻「共同做某事」，其喻化程度高、及物性亦強，因此成立「籃協攜手盈方 打造全新聯賽³¹」等句子。關於「類化」，朱與盛（2008：40）說：「在語法的發展過程中，出於整齊畫一的需要，經常出現類化現象。就動賓式動詞帶賓語而言，一般是某類動賓動詞中有一個帶了賓語，由於其特殊的語用功能，其他的也競相模仿，形成一種“結構槽”」。他們亦舉個例子³²來說明：如，取名《七劍》／命名“神六”／化名樂雨／更名王林／改名吳郎／提名候選人等。可見，動賓式動詞的詞化、喻化、類化等過程都是此種動詞帶賓語的原因。

從語義層面上看，符合一些條件的句子才可構成「動賓結構帶賓語」格式。例如，動詞具有位移性（如，美國出兵伊拉克）或原來是三價動詞（如，

³¹ 《籃球報》2005年5月19日，引自朱軍與盛新華（2008：39）。

³² 有一部分例句（更名王林／改名吳郎）引自於劉玉杰（1993：48）。

中國體育總局致函國際奧委會)、作用於人與單位之間具有對等或反對等關係的動詞(如,伊拉克官員投誠美國/孫繼海簽約曼城隊),作用於人與人之間具有反對等關係的動詞(如,泰森約戰布龍菲爾德),N與O具有屬種關係(如,作家掛職副縣長)或被限制和限制關係(如,李婷排名第八)等。

朱與盛所舉的句子許多都來自於新聞標題或其他自然語言中的,因此不少例句是不合語法的。當然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來看,必須要將這些自然語言中常使用卻不合語法的語料與合語法的語料分開來討論,但朱與盛的看法對本研究有很大的啟發。從上面得知,動賓結構與介賓結構比起來,更具「醒目」、「簡潔」、「認知方便」等優勢,因此在自然語言中,本來該用介詞來引介對象的不及物動詞符合一些條件下往往構成動賓結構。筆者認為這就是某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的很大的原因之一。

2.5.3. 溫曉虹(2008)

溫曉虹在她的著作《漢語作為外語的習得研究—理論基礎與課堂實踐》一書中,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來提到「一個漢語動詞是否帶賓語」的問題。如下:

學習漢語的難點是如何判斷一個動詞是否能帶賓語。語義上的提示並不能告訴學習者為什麼某些動詞必須帶賓語(如:“離開”),某些可帶可不帶(如“回”),某些不能帶(如“走”)。動詞“走”在語法上的限制是只能有一個名詞短語,即動作的發出者做句子的主語。動詞“離開”要求兩個名詞短語,一個動作的發出者做句子的主語,一個表示處所的名詞做句子的非受事賓語,如“離開媽媽”,“離開北京”。動

詞“走”和“離開”與英文中意義相對的是一個詞“to leave”。如果學中文的美國學生把英文的“to leave”和漢語的“走”或者“離開”在漢語關係上等同起來，就一定會出錯誤。

不同語言之間對動詞結構的限制以及動詞與名詞短語所搭配的規則差別往往很複雜。其複雜性來源於多方面，或是在特定的社會習俗中所形成，或者人們對事物和事物存在的方式形成了不同的感官與看法，或者語言與認知概念的建立之間的相互影響。不論什麼原因，動詞結構體現了語言之間的不同和某一具體語言的特徵。這正是我們詞彙教學中的重點。

(溫 2008 : 237-238)

表 5 動詞同義詞的句法、語義特徵比較 (溫曉虹 2008)

動詞	實施/主格	受事/賓語	非受事/賓語
幫忙	動物名詞/主格	無	無
幫助	動物名詞/主格	動物名詞/賓格	無
走	動物名詞/主格	無	無
離開	動物名詞/主格	無	處所/賓語
回	動物名詞/主格	無	處所/賓語

筆者認為，甚至以漢語為母語的人士都會常說成「可以幫忙我嗎？」等病句，對外籍學習者而言，掌握每個動詞的正確用法是更不容易的。在上表中顯示「回」只能帶處所賓語，但正確來說，「回」表示「回信」義時，可以說「我已經回他了」等句子。由於動詞與名詞所搭配規則的複雜性來自於許多方面，漢語學習者必須一個一個學習。溫亦提到；

當動詞是以動賓的合成結構出現時，教師可以明確地提醒學生動賓式的離合動詞不可帶賓語，（中略）把“結婚”譯為“to marry”，把“見面”譯為“to meet”，把“介紹”譯為“to introduce”會引起說英文的學生的誤解，因為英語的“to marry”，“to meet”，和“to introduce”都是及物動詞，而在漢語中都是不及物動詞。學生於是會造成出類似“他要結婚一個日本人”的句子。

（溫 2008：238）

由此得知，一個動詞在漢語與其他語言中即使語義相似，但有時一個有及物性另一個沒有。因此，我們教外籍學生「一個漢語動詞能否帶賓語」的問題時，必須關注兩種語言的動詞的及物性是否一致。在上面提到的是英語的例子，但漢語與日語之間亦有此種不對稱性。本文在下一章亦要探討漢日之間的此種不對稱性。

2.6.小結

我們在此章探討了漢語「跟」字的語法意義、詞類區分、語義指向、搭配動詞以及漢語的詞序問題。透過整理前人的研究成果，能夠加深理解漢語

「跟」所具備的性質。此章看過以往有不少學者做過與「跟」相關的研究，但對於「跟」與其對應的日語形式或「跟」與 VP 的搭配情況尚未得到充足的研究成果。本文在下面，對於這些問題進行詳細的分析。



第三章 「跟」與其對應的日語形式對比

呂叔湘（1992：4）認為：「一種事物的特點，要跟別的事物比較才顯出來。比如人類的特點——直立行走，製造工具，使用語言等等，都是跟別的動物比較才認出來的。語言也是這樣。要認識漢語的特點，就要跟非漢語比較」眾所週知，漢語與其他語言的跨語言對比研究除了漢語本體的理解以外，對對外漢語教學亦有所幫助。外語學習中，母語與目的語之間的不對稱性往往引起偏誤，因此理解兩種語言之間的異同極其重要。呂（1992：5）亦說：「我們教外國學生，如果懂得他的母語（或者他熟悉的媒介語），在教他漢語的時候，就能了解他的需要，提高教學的效率。」

即使跨語言對比研究在語言本體研究方面或教學方面皆有重大意義，然而目前漢語「跟」的跨語言對比研究嚴重不足。漢語「跟」的跨語言對比研究只有，白荃（2001）〈“跟”与“With”的對比〉、何薇與楊晶淑（2006）〈對象類介詞“跟”與其韓語對譯詞的對比〉等。至於漢日對比研究，目前還沒有人深入探討過，只有一些書籍或論文中說明「和」類介詞³³中的一種語法特徵時，稍微提到與它對應的日語形式³⁴。有鑑於此，筆者認為在此章進行漢語「跟」與其日譯詞的對比研究是非常有意義的。

在此章首先參照中日詞典中的「跟」的釋義，而後探討對應於「跟」的日語格助詞的語法功能，最後探討漢語「跟」當動詞、介詞、連詞時，分別如何對應到日語。

³³ 「和」類介詞包括「和」、「跟」、「與」、「同」

³⁴ 譬如，陳俊光（2007：88-89）解釋連詞「和」只能連接光桿名詞這一特徵時，舉例來說明英語、西語、日語中沒有此種限制。譬如漢語中只能說「我擅長英語和數學（N）」，而不能說「*我逛街和看電影（VP）」、「*他富有和慷慨（Adj）」、「*他說話清楚和流利（Adv）」。然而英語中這四句都能使用「and」，西語中都能用「y」來連接其前後兩個成分，日語中即使會有型態上的變化，但都可以用「と(to)」、「て(te)」、「で(de)」來連接前後兩個成分。

3.1.中日詞典中「跟」的釋義

以下為中日大詞典（2008：123）對「跟」的釋義。

表 6 中日大詞典（2008）中的「跟」的釋義

日語釋義	中文例句	日文翻譯
① (名)かかと。くびす。 きびす。	腳後跟	かかと
② (動)つき従う。 つく。後についていく。	跟著我讀	私について読んでください。
③ (動)嫁に行く。 妻になる。	她已經答應跟我了。	彼女は僕との結婚をもう承諾した。
④ (介) (動作の対象を示す) と。	跟大家商量。	みんなと相談する。
⑤ (介) (動作の対象を示す) …に	快跟大家說說。	早くみんなに話してみなさい。
⑥ (介) (比較の対象を示す) …と。 …と比べて。	這個跟那個一樣。	これとあれは同じです。
⑦ (連) (並列の關係を示す) …と…。	他跟我是高中同學。	彼と私は高校時代のクラスメートです。

(底線為筆者加註)

由上表可知，對應於名詞「跟」的日語為「かかと(kakato)」、「くびす(kubisu)」、「きびす(kibisu)」。這三個詞都一樣表示「腳後跟」的意思。現代日語中使用頻率最高的是「かかと(kakato)」。「くびす(kubisu)」與「きびす(kibisu)」為舊時的說法，在現代日語中這兩個詞一般用在慣用語裡（如、きびすを返す(kibisu wo kaesu) / 往回走，きびすを接する(kibisu wo sessuru) / 接踵）。此外，「かかと(kakato)」、「くびす(kubisu)」、「きびす(kibisu)」的日語漢字皆為「踵」。即使日語中亦有「跟」字，然而日本人普遍使用的漢字為「踵」字。

根據中日大詞典（2008）的釋義，「跟」當動詞時除了表示「跟蹤」意之外，亦能表示「嫁人」的意思。在生活中，我們不常使用「跟」的此種用法，但除了中日大詞典以外，現代漢語詞典（2008：465）亦提到「跟」具有「嫁人」的意思。筆者用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中，搜尋動詞「跟」時，搜尋到了一句動詞「跟」表示「嫁人」意的句子：「十九歲，就是她已經嫁人哪，跟跟了一個人」。

將一個詞翻成別的語言時，大多數情況下無法一一對應，而其對譯詞相當多元。尤其是功能詞。由於功能詞一般不能單獨出現，必須要與別的成分一起出現，因與它共現的詞的性質不同，其對譯詞亦不同。但在詞典中由於篇幅所限，因此只能記載最主要的對譯詞。「跟」亦不例外。中日大詞典（2008）中介詞「跟」的日譯詞為「と（to）」與「に（ni）」。但本文在第一章已提及，介詞「跟」有時用「を（wo）」來翻譯，又有時「跟」具有歧義，而某一句裡的「跟」可翻成「に（ni）」亦可翻成「と（to）」。據筆者所知，在漢日詞典的「跟」的項目中，沒有一本仔細地解釋此種日漢語之間的不對稱性。在我們開始探討此種不對稱性的原因之前，先必須理解對應於「跟」的日語格助詞的特徵。

3.2. 日語格助詞的功能

在此，簡單說明日語格助詞的功能。

3.2.1. 日語格助詞簡介

在日語中，用格助詞來指示主格、對象、場所、時間、方向、工具等，其語法功能相似於漢語中的介詞。日語格助詞的語法功能相當複雜，因此在學界討論與日語格助詞相關的問題十分盛行。對於格助詞的界定，長久以來許多著名學者們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一般來說日語格助詞有以下十種；

「が (ga)」、「を (wo)」、「に (ni)」、「と (to)」、
 「へ (he)」、「より (yori)」、「から (kara)」、「まで (made)」、
 「で (de)」、「の (no)」。

由於作為屈折語的歐美語言與作為黏著語的日語的性質不同，而無法將 Fillmore (1968) 所提出的格語法(Case Grammar)的概念直接套用在日語語法上，因此許多學者用不同的術語來說明各種格助詞的格意思。下面總括了各種日語格助詞的比較主要的格意思。

表 7 日語格助詞與其主要格意思

格助詞	格意思
が (ga)	主格
を (wo)	對象格/路徑格
に (ni)	與格/奪格/處所格/時間格
と (to)	對稱格
へ (e)	方向格
より (yori)	基準格
から (kara)	源點格
まで (made)	終點格
で (de)	具格/處所格/原因格
の (no)	屬格

日語格助詞中，與「跟」對應的格助詞主要有「を(wo)」、「に(ni)」、「と(to)」、「から(kara)」。「から(kara)」的功能與終點格「に」大致相同，因此在下面不列入考察對象。在下面，根據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会

(2009: 5-6) 『現代日本語文法 2』，對於「を (wo)」、「に (ni)」、「と (to)」進行更詳細的說明。

3.2.2. 「を (wo)」

以下為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2009: 5)中的「を (wo)」的釋義。以粗線框起來的部分為本研究的對象；則是可以帶 NP₁ 與 NP₂，並 NP₁ 與 NP₂ 可以是人(human)或組織(organization)的用法。對於研究範圍內的句子，筆者加註了羅馬拼音與漢語翻譯，但與此論文所討論的問題無關的句子沒有特別加註羅馬拼音與漢語翻譯。



表 8 「を (wo)」 的釋義 (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

用法		例句
對象	變化的對象	ハンマーで氷 <u>を</u> 砕いた。(形狀變化的對象) Hanma de koori wo kudaita. 槌 (助) 冰 (助) 打碎了 (用槌把冰塊打碎了。)
		花 <u>を</u> 鉢から花壇に移した。(位置變化的對象) Hana wo hachi kara kadan ni utsushita. 花 (助) 盆 從 花壇 (助) 移 (把花從花盆移到花壇了)
		植木 <u>を</u> 囲った。(狀態變化的對象) Ueki wo kakotta. 栽種的樹 (助) 圍起來了 (把樹圍起來了。)
		小説 <u>を</u> 書いた。(產出的對象) Shousetsu wo kaita. 小説 (助) 寫了 (寫了小說。)
		動作的對象
心裡活動的對象	市町村合併問題 <u>を</u> 議論する。(語言活動的對象) Shichousongappeimondai wo gironsuru. 市町村合併 (助) 議論 (議論市町村合併)	
	友達との約束 <u>を</u> すっかり忘れていた。 Tomodachi to no yakusoku wo sukkari wasureteita. 朋友(助) 的 約定 (助) 完全 忘(過去狀態) (完全忘了跟朋友的約定)	
起點	移動的起點	昨日は8時に家 <u>を</u> 出た。
路徑	空間的路徑	川 <u>を</u> 泳いで渡った。
	時間的路徑	お正月 <u>を</u> 実家で過ごした。

3.2.3. 「に (ni)」

以下為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2009：5-6）中的「に (ni)」的釋義：

表 9 「に (ni)」的釋義（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

用法		例句
終點	移動的終點	子供が学校 <u>に</u> 行く。（到達） Kodomo ga gakkou ni iku. 小孩子 (助) 學校 (助) 去。 (小孩子去學校。)
	變化的結果	糸くずが服 <u>に</u> つく。（接觸） Itokuzu ga huku ni tsuku. 線頭 (助) 衣服 (助) 附上 (線頭附著在衣服上。)
對方	動作性的對方	隣の人 <u>に</u> 話しかける。 Tonari no hito ni hanashikakeru. 旁邊 的 人 (助) 搭話 (跟旁邊的人搭話)
	授予的對方	おばあさんが孫 <u>に</u> 絵本をやる。 Obaasan ga mago ni ehon wo yaru. 奶奶 (助) 孫子 (助) 繪本 (助) 給 (奶奶把繪本給孫子。)
	被動性動作性的對方	犯人が警察 <u>に</u> 捕まった。 Hannin ga keisatsu ni tsukamatta. 犯人 (助) 警察 (助) 被逮捕了 (犯人被警察逮捕了。)
	作為基準的對方	体格が大人 <u>に</u> まさる。 Taikaku ga otona ni masaru. 體格 (助) 大人 (助) 勝過 (體格勝過大人)
場所	存在的場所	机の上 <u>に</u> 本がある。
	出現的場所	あご <u>に</u> 髭が生える。

起因・ 根據	感情・感覺的起因	職員の横柄な態度に腹を立てる。
	繼續狀態的起因	潮風に帆が揺れていた。
主體	狀態的主體	私には大きな夢がある。(擁有的主體) この子に専門書が読めるはずがない。 (能力的主體) 私には、弟の成功が心から嬉しい。 (心理狀態的主體)
對象	動作の對象	親にさからう。 Oya ni sakarau. 父母(助) 忤逆 (忤逆父母)
	心理活動的對象	先輩にあこがれる。 Senpai ni akogareru. 學長(助) 憧憬 (憧憬學長)
手段	内容物	新入生の顔は希望にあふれている。
	附著物	全身が泥にまみれる。
時	時點	1時に事務所に来てください。(時名詞) 午前中に用事を済ませた。(期間名詞)
領域	評論者	私には、山本さんの意見は刺激的だった。
目的	移動的目的	母が買い物に行く。
功能	名義	お礼に手紙を書く。
頻率		1週間に2日は酒を飲んでいる。

3.2.4. 「と (to)」

以下為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2009：5-6）中的「と (to)」的釋義：

表 10 「と (to)」的釋義（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會 2009/筆者譯）

用法		例句
對方	共同動作的對方	友達と喫茶店でコーヒーを飲んだ。 Tomodachi to kissaten de kohi wo nonda 朋友 (助) 咖啡廳 在 咖啡 (助) 喝了 (在咖啡廳跟朋友喝咖啡。)
	相互動作的對方	弟とけんかをする。 Otouto to kenkawosuru. 弟弟 (助) 吵架 (跟弟弟吵架。)
	作為基準的對方	弟と趣味が違う。 Otouto to syumi ga chigau. 弟弟 (助) 愛好 不同 (跟弟弟愛好不同。)
終點	變化的結果	氷が溶けて水となる。
內容		あの方は恩師と呼べる。

由上可知，日語「を(wo)」、「に(ni)」、「と(to)」這三種格助詞的功能相當多元，而且根據上面的分類，有些語法功能不是只有一種格助詞才具備的。譬如，「を(wo)」與「に(ni)」都能表〔對象〕、「に(ni)」與「と(to)」都能表〔對方〕。這些表〔對象〕的「を(wo)」與「に(ni)」或表〔對方〕的「に(ni)」與「と(to)」的區分是在日語語法學界熱烈討論的問題。曾經許多學者用各種方式提出自己的看法，然而目前尚無定論。譬如，

(58) 政治は經濟を左右する (森田良行 1994：150)

Seiji wa keizai wo sayuusuru

政治 (助) 經濟 (助) 左右

(政治左右經濟)

(59) 政治は經濟に影響する (森田良行 1994 : 150)

Seiji wa keizai ni eikyousuru

政治 (助) 經濟 (助) 影響

(政治影響經濟)

上面兩句的意思大致相同。但「左右する」用格助詞「を(wo)」來引進對象，而「影響する」用格助詞「に(ni)」來引進對象。森田(1994)說：

從語意上來看用格助詞來連接的名詞與動詞的關係時，日語格助詞的使用區分並不正確地反映著它所連接的兩個詞語的語義關係。(筆者譯)

(日語原文) 格助詞によって結び付けられる名詞と動詞の關係を意味的に眺めた場合、日本語が區別する格助詞の使い分けは、必ずしもそれによって結び付けられる二つの語の意味關係を正確に反映しているとはかぎらない。

(森田 1994 : 150)

由此得知，許多情況下，從語意上無法分辨某種日語格助詞與其格助詞所引進的詞語的關係。但筆者認為用 Jacobsen (1989) 所提出的「及物性」的概念，則能解釋許多現象。Jacobsen 的說明如下。

筆者認為用 Jacobsen 所提出的〔及物性〕的概念，則能解釋許多現象。譬如，在上面所舉的「政治は經濟を左右する」中，「政治」對「經濟」的及物性相當大，然而「政治は經濟に影響する」中的「影響する」的及物性不如「左右する」的大。因此前者用「を(wo)」格，後者用「に(ni)」格。在下面舉另一個例子。

(60) 困難を克服する。(森田良行 1994：149)

konnan wo kokuhukusuru.

困難 (助) 克服

(克服困難)

(61) 困難に打ち勝つ。(森田良行 1994：149)

konnan ni uchikatsu.

困難 (助) 戰勝

(戰勝困難)

森田說，即使一個帶「を(wo)」格，一個帶「に(ni)」格，但這兩句的意思大致相同³⁷。然而筆者認為，若仔細分析的話，「困難を克服する」一句的及物性比「困難に打ち勝つ」的大。譬如，不擅於在許多聽眾前講話的人由於某種理由不得不上台報告。他經過許多練習後成功報告，後來他就成為善於在許多聽眾前講話的人。如果我們描述這種情況，則可以用「困難を克服する」。因為他已經支配了「上台報告」此種困難。但若他此次報告成功後，還是覺得再也不想做此種事情時，則不能用「困難を克服する」，只能用「困難に打ち勝つ」。

³⁷ 森田 (1994：149) 亦說；「從中國人而言，「困難」與「打ち勝つ (戰勝)」的語義關係相同於「困難」與「克服する」的語義關係，兩者之間不具差異 (筆者譯。日語原文為：中国人から見れば「困難」と「打ちかつ」との意味関係は「克服する」の場合と全く同じで、両者に差はないと感ずる)。

筆者認為針對關於「跟」的問題進行分析時非常重要的兩個概念為與「跟」搭配的謂詞性成分的〔及物性〕與〔語義指向〕。在下面，進行漢日對比時亦要注意這些概念。

3.3.漢語「跟」與日語的對比

「跟」用作連詞、介詞、動詞時，相對應的日語形式都不同。我們按照動詞、介詞、連詞的順序，觀察這些「跟」與日語的對應關係如何。

3.3.1.動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在此考察呂叔湘（1999：230）所舉的由動詞「跟」構成的句子的日語翻譯。

(62) 你走慢一點，快了老太太跟不上

少し ゆっくり 歩いて。 早い と おばあさん は 付いていけない。

sukoshi yukkuri arui-te. hayai to obaasan wa tsuiteikenai

一點 慢 走-請 快了 奶奶 (助) 跟 不上

(呂，1999：230/筆者譯)

(63) 陳叔叔在前邊走，小華在後面跟著

陳 おじさんは 前 を 歩き、 小華 は 後ろ を 追う。

Chin ojisan wa mae wo aruki、xiaohua wa ushiro wo ou.

陳 叔叔 (助) 前 (助) 走， 小華 (助) 後面 (助³⁸) 跟著

(呂，1999：230/筆者譯)

³⁸ 這裡的「を」是「路徑格」。

呂（1999）舉的兩個例子是“跟”當動詞的典型的例子。這兩句由於 NP₂ 被省略，因此日譯中沒有出現「を(wo)」、「に(ni)」、「と(to)」等格助詞，但出現「付いていけない(tsuiteikenai)」、「追う(ou)」等動詞性成分。然而 NP₂ 沒有被省略的句子的日譯中，必須出現「に(ni)」或「を(wo)」來引進對象，再接「従って(shitagatte)」、「追っている(otteiru)」等動詞性成分。如下：

(64) 我跟著老師念。 私 は 先生 に 従って 読む。(筆者)

watashi wa sensei ni shitagatte yomu.

我 (助) 老師 (助) 跟著 念

(65) 警察跟了他三天了。 警察 は 彼 を 三日 追っている。

keisatsu wa kare wo mikka ot-teiru

警察 (助) 他 (助) 三天 跟蹤 - 進行

(Li & Thompson 1981, 引自黃宣範譯 2008 : 256 / 筆者日譯)

在此有一點值得關注：則是例句（64）中的「従って(shitagatte)」帶「に(ni)」格，例句（65）中的「追っている(otteiru)」帶「を(wo)」格。其原因為，例句（64）中 NP₁「我」與 NP₂「老師」的關係為前次後主的關係，可以說 NP₁對 NP₂的及物性低，因此此句帶「に(ni)」格。但例句（65）中 NP₁「警察」主動追 NP₂「他」，可以說 NP₁對 NP₂的及物性高，因此此句帶「を(wo)」格。

3.3.2. 介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能與介詞「跟」搭配的 VP 相當多元，根據「跟」連帶的 VP 的性質，其日譯亦不同。實際上「を(wo)」、「に(ni)」、「と(to)」都能對應到漢語「跟」。我們在上面已提到，「を(wo)」、「に(ni)」、「と(to)」

的區分與「及物性」或「對稱性」有密切關係。既然如此，我們將漢語「跟」連帶的 VP 從「及物性」的角度來區分，再討論其日語對應關係。在此節分析的主要語料為朱德熙（1982：176-178）。因為朱（1982）將介詞「跟」所構成的連謂結構中的謂語分為「對稱性動詞」、「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性成分」、「非對稱性的動詞性成分」三種類型。此外，此本有由杉村博文與木村英樹兩位日本漢語學者所編寫的日譯本，因此進行漢日對比時，亦可參照此日譯本。在下面考察各類介詞「跟」所對應的日譯詞帶什麼格助詞。



表 11 介詞「跟」所搭配的動詞及其相對應的日語（朱德熙, 1982）

（一）對稱性動詞：

吵架（と口論する）、打架（と喧嘩をする）、離婚（と離婚する）、
 打賭（と賭けをする）、辯論（と論争する）、談天（と世間話をする）、
 相處（と付き合う）、交換（と交換する）、
 比賽（と競う）、打仗（と戦う）、
 握手（と/に握手をする）、商量（と/に 相談する）、見面（と/に 会う）
 同路（と/に 同道する）、

（日語動詞：杉村博文・木村英樹譯 / 底線為筆者加註）

（二）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性成分。例如：

（66）我跟你一樣 [私は君と同じだ]

Watashi wa kimi to onajida.

我(助) 你(助) 一樣

（67）我的意見跟你相反 [私の意見はきみと反対だ]

Watashi no iken wa kimi no to hantaida

我的 意見(助) 你的(助) 相反

（68）他的身材跟你差不多 [彼の体格はきみとほとんど変わらない]

Kare no taikaku wa kimi to hotondo kwaranai.

他的 體格(助) 你的(助) 幾乎 沒差

（69）楊樹跟柳樹不同 [ハコヤナギはヤナギとおなじではない]

Hakoyanagi wa yanagi to onajidewanai.

楊樹(助) 柳樹(助) 不同

（杉村博文・木村英樹譯 / 羅馬拼音與各詞語的解釋為筆者加註）

(三) 非對稱性的動詞性成分。例如：

(70) 他常常跟我發脾氣 [彼はしばしば私に当たり散らす]

Kare wa shibashiba watashi ni atarichirasu.

他 (助) 常常 我 (助) 發脾氣

(71) 別跟我開玩笑 [私をからかうな]

Watashi wo karakauna.

我 (助) 別開玩笑

(72) 跟我做了個眼色 [私に目配せをした]

Watashi ni mekubasewoshita.

我 (助) 做了個眼色

(杉村博文・木村英樹譯 / 羅馬拼音與各詞語的解釋為筆者加註)

3.3.2.1. 介詞「跟」連帶對稱性動詞時的日譯詞

在上表中，「跟」連帶〔+對稱〕動詞時，皆能用對稱格「と (to)」來翻成日語。但「握手 (握手をする)」、「見面 (会う)」、「商量 (相談する)」、「同路 (同道する)」不僅能用と格，亦能用に格。究其原因，「握手 (握手をする)」、「商量 (相談する)」、「見面 (会う)」以及「同道する (同路)」並不全然是對稱性動詞。譬如，

(73) 思わず 店員 さんに 握手 しそうになりましたよ。

omowazu tenyin san ni akusyu shisouni narimashi ta yo

忍不住 店員 (助) 握手 快要 (轉變) 完成 語氣詞

(差點忍不住要跟店員握手了。)

(BCCWJ-NT³⁹)

即使(73)一句中的主格被省略，但我們可以看出此句中的主格要主動去跟「店員」握手，因此「店員」是「握手」這一行為的〔終點〕。就如在上一章提到，漢語「跟」能表示〔起點〕、〔終點〕以及〔並列〕這三種語義指向。但日語中沒有同時表示這三種語義指向的詞語，「に(ni)」只表示〔起點〕或〔終點〕，「と(to)」只表示〔並列〕。因此，漢語「跟」字連帶的動詞具有〔單向〕與〔雙向〕兩種特性時，需要由語境來判斷其語義指向為何，而後判斷其日譯詞。如：

- | | |
|---------------------------|--------------------|
| (74) 我 <u>跟</u> 上司商量〔終點〕 | 私は上司 <u>に</u> 相談する |
| (74') 我 <u>跟</u> 上司商量〔並列〕 | 私は上司 <u>と</u> 相談する |
| (75) 我 <u>跟</u> 她見面〔終點〕 | 私は彼女 <u>に</u> 会う |
| (75') 我 <u>跟</u> 她見面〔並列〕 | 私は彼女 <u>と</u> 会う |
| (76) 我 <u>跟</u> 父親同路〔起點〕 | 私は父親 <u>に</u> 同道する |
| (76') 我 <u>跟</u> 父親同路〔並列〕 | 私は父親 <u>と</u> 同道する |

3.3.2.2.介詞「跟」連帶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

性成分時的日譯詞

在朱(1982)的日譯本中，介詞「跟」連帶表示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意義的謂詞性成分時，漢語「跟」都翻成日語「と(to)」。但這種句子中的「跟」，有時除了「と(to)」以外，亦可翻成「に(ni)」。譬如，

³⁹現代日本語書き言葉均衡コーパス(BCCWJ-NT) <https://chunagon.ninjal.ac.jp/bccwj-nt/search>

(77) (前略) 我覺得我第二個哥哥跟我爸長得很像，個性很像。

私は、二番目の兄さんは父さん と/に よく似ていて、性格も似ていると思う

watashi wa nibanme no niisan wa toosan to/ni yoku niteite, seikaku mo niteiru to omou

我 (助) 第二個 的 哥哥 (助) 老爸 (助) 很 像 ， 個性 也 像 覺得

(中研院平衡語料庫)

表相同、相似、不同或相反等句子中的 NP₁ 與 NP₂ 之間通常有〔對稱〕關係。但同時，此種詞語所表示的意思可以視為透過一方針對另一方的對比後得到的結果，此時亦能翻成「に(ni)」。

此外，即使表 14 中沒有列入，朱亦說明了「NP₁ 跟 NP₂ 一樣」句。朱說此句可分為表「比擬」的與表「實際的比較」的。下面舉的 A 組是表「比擬」的，B 組是「實際的比較」的。如下：

- | | |
|------------------------|--------------------------|
| A | B |
| (78) 這裡的耗子 <u>跟貓一樣</u> | 屋子裡頭 <u>跟屋子外頭一樣</u> |
| (このネズミは猫 <u>のよう</u> だ) | (部屋の中は部屋の外 <u>と同じ</u> だ) |
| (79) 臉色 <u>跟紙一樣</u> | 這枝鉛筆 <u>跟那枝一樣</u> |
| (顔色が紙 <u>のよう</u> だ) | (この鉛筆はあの鉛筆 <u>と同じ</u> だ) |

(朱, 1982, 日語動詞：杉村博文・木村英樹譯)

我們由日譯可以看出，「NP₁ 跟 NP₂ 一樣」表「實際的比較」時，則用「NP₁ が NP₂ と同じだ(NP₁ ga NP₂ to onajida)來翻成日語，而此句構表「比擬」時則用「NP₁ が NP₂ のようだ(NP₁ ga NP₂ noyouda)」來翻譯。「のようだ(noyouda)」亦能與「みたいだ(mitaida)」互換，因此「NP₁ 跟 NP₂ 一樣」句構表「比擬」時以及表「實際的比較」時，其日譯亦不同。

3.3.2.3.介詞「跟」連帶非對稱性謂語成分時的日譯詞

「跟」連帶非對稱性的動詞性成分時，按照〔及物性〕的高低，「に(ni)」格或「を(wo)」格來翻譯。由於對應於日語「を(wo)」格句的漢語句的及物性很高，因此通常構成動賓結構，但由於漢語的「開玩笑」的詞彙結構是「動-賓」，因此不能在後面再加一個賓語，如「*別開玩笑我」，只能說「別跟我開玩笑」或「別開我(的)玩笑」。

3.3.3.連詞「跟」所對應的日語

連詞「跟」的功能為「連接兩個或更多的並列成分」，其用法與日語「と(to)」相同。因此連詞「跟」都可以用「と(to)」來翻成日語。如

(80) 水仙跟臘梅都開了。水仙 と 臘梅 が 咲いた。

suisen to roubai ga sai-ta

水仙 (助) 臘梅 (助) 開 完成

(朱德熙, 1982/筆者譯)

(81) 小李跟我都是山西人。小李 と 私 は 山西人 だ。

Shouri to watashi wa sanseijin da

小李 (助) 我 (助) 山西人 斷定

(呂叔湘, 1999/筆者譯)

3.4. 小結

在此章考察了漢語「跟」用做動詞、介詞與連詞時，分別如何對應到日語。動詞「跟」所對應的日語為「に従う(ni shitagau)」、「に付いていく(ni tsuiteiku)」、「を追う(wo ou)」等。若「跟」字句中的 NP₂ 被省略，其日譯句中的「に(ni)」與「を(wo)」亦不出現。能與介詞「跟」共現的謂詞性成分有的表〔對稱〕，亦有的表〔非對稱〕。介詞「跟」與表示〔對稱〕的謂詞性成分共現時，都能用「と(to)」格來翻成日語。但「握手」、「商量」、「同路」、「見面」等可以表〔對稱〕亦可以表〔非對稱〕，因此此種動詞帶「跟」時，其日譯詞為「に(ni)」與「と(to)」兩種。介詞「跟」與表示〔非對稱〕的謂詞性成分共現時，則用「に(ni)」或「を(wo)」來翻成日語。日語「を(wo)」格句的及物性高，因此與「を(wo)」格句對應的漢語句通常構成動賓結構，但由「動-賓」組合成的詞，如：開玩笑則不能構成「開玩笑他」這樣的動賓結構⁴⁰，因此能說成「不要跟我開玩笑 私をからかうな(watashi wo karakauna)」。連詞「跟」的功能為「連接兩個或更多的並列成分」，其用法與日語「と(to)」大致相同。因此連詞「跟」都可以用「と(to)」來翻成日語。

透過上面的觀察，筆者認為「跟動」句、「跟介」句、「跟連」句中的日語對譯形式的分佈可以用下圖來表現。

⁴⁰ 必須說「開他玩笑」。

及物性 ←—————→ 對稱性

NP₁がNP₂を

NP₁がNP₂に

NP₁がNP₂と

NP₁とNP₂が

NP₁+跟動+NP₂+VP

(如,我跟了他三天了)(如,我跟著老師念)

NP₁+跟介+NP₂+VP

(如,她跟我做了個眼色)(如,我跟他聊天)

(如,我跟他握手)

NP₁+跟連+NP₂+VP

(如,小李跟我都是山西人)

圖 3 「NP₁+跟+NP₂+VP」句的日語對譯形式的分佈

即使所有的句子並不能歸納為這一表格所表示的規則（譬如，別跟我開玩笑 / 私をからかうな），但基本上上表反映了漢語「NP₁+跟+NP₂+VP」句與日語對譯形式的關係。

第四章 語料分析

在上一章探討了本研究的研究問題一：漢語「跟」與其日語相對應形式的關係為何。在此章將討論本研究的研究問題二：哪些動詞可帶「跟」，哪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

4.1.漢語「跟」的搭配詞之研究方法與步驟

本章利用語料庫進行了研究。近年來隨著科技發達，以語料庫為本的研究逐漸受到許多學者們的重視，並取得了許多漢語語法相關研究的研究成果。透過語料庫，能對於大量的真實語料進行分析，因此我們能得到更準確的、更具客觀性的研究成果。

關於漢語「跟」的搭配詞研究，如同本文在第二章所提到，已有少數研究成果。但以往的研究尚未關注「跟」的搭配詞的搭配頻率或搭配強度。因此本研究除了質化研究以外，由量化研究的角度亦分析「跟」與搭配詞的搭配情況。

本研究所使用的語料庫為《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 4.0 版⁴¹》。此語料庫的規模為一千萬詞。此語料庫所蒐集的文章為 1981 年到 2007 年之間的文章。（在下面引用該語料庫中的語料時則用【平】來表示。）

《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 4.0 版》中，包含「跟」字的句子總共搜尋到 6217 筆。由於筆數眾多以及研究時間的限制，因此將分析範圍縮小為「會話」與「報導」中的介詞⁴²「跟」各一千筆，共兩千筆。本研究選取語料後，

⁴¹ 《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 4.0 版》(Sinca Corpus4.0), 網址：<http://asbc.iis.sinica.edu.tw/>

⁴² 本章只分析介詞「跟」的理由有二：1) 本研究的主要研究目的為解決漢語學習者的「跟」字與動賓結構的選擇上的困難。動詞「跟」帶 NP₂ 時，它本身就是動賓結構，而連詞「跟」句中的 NP₁ 與 NP₂ 之間有明顯的平等關係，因此連詞「跟」句不能與動賓結構互

依照 VP 的性質，將語料進行分類，並探討「跟」與 VP 的搭配情況。同時，我們亦探討這些與「跟」搭配的 VP 中，哪些 VP 亦能構成動賓結構，從語義或語用等層面上看，此種 VP 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

4.2. 語料蒐集與選取

在《中央研究院漢語語料庫 4.0 版》中有一些重複的句子。因此，將語料複製到 Excel 上，並進行重新排序，而後刪除重複的語料。

圖 4 在 Excel 上，將語料重新排序之擷圖

前文	跟	後文
1 more用呀， 哦。 那個誰呀， 筆友來了，筆友來了，我去	跟	她約會了。 好，加油啊！！走好運多虧我這個符呀！ more
2 more呀，真是旺，燒得好旺呀！ 超高。 約會是不是？ 她	跟	我約會就是為了打我這一巴掌。你懂不懂？約會！ 她more
3 more紫雲姐！ 你什麼時候拼音變得這麼快呀！ 這是你試圖	跟	一個人溝通，但是發現兩個人的線路永遠接不在一塊兒的more
4 more這個就叫做，少年不識愁滋味，為賦新強說愁。 好像	跟	一個很像，差一個字... 是誰在唸詩呀？ 紫雲姐！ 哎more
5 more的電腦？ P C...你不要緊張哦，如果你電腦有問題，我	跟	你推薦 5 2 0，總統那個護身符哦， 我，我的電腦怎麼more
6 more跟你推薦，我跟你推薦 5 2 0 總統護身符哦！ P C，我	跟	你講，P C，他這個...他這個護身符真的有用，我是見証more
7 more我的電腦怎麼會當機三次，我的運氣怎麼會那麼背！ 我	跟	你推薦，我跟你推薦 5 2 0 總統護身符哦！ P C，我跟你more
8 more會當機三次，我的運氣怎麼會那麼背！ 我跟你推薦，我	跟	你推薦 5 2 0 總統護身符哦！ P C，我跟你講，P C，more
9 more局去找個東西，然後我就坐個車到忠孝東路那邊，因為我	跟	老闆已經訂了東西囉！結果那個店門沒開，我就回來，我more
10 more好不好？帶著... 您說什麼？ 5..... 5 2 0..... 對...我	跟	你講哦，你去打牌的時候，一定要記住，要千萬記住。 more
11 more哎！！棒！！真的有用呀？ 王麗美答應我的要求，她要	跟	我去約會，好棒！！真的有效呀？ 真是太好了吧！！ more
12 more嘛？不弄了，收起來。 Y E S ! 你幹嘛？ 超高，我	跟	你講，王麗美終於答應我的約會。她還說她等這一刻等得很more
13 more我謝謝你。 你在說什麼呀？ 我今天早上出門的時候，	跟	你借了一個護身符，真是有用耶，哎！！棒！！真的有用more
14 more去呀？ 我一會兒要出去！ 出去幹嘛？ 哦，是這樣，	跟	您報告，打從過年的時候呀，在家裡摸了兩圈之後呢，這more
15 more是什麼，就要靠這個，5 2 0 總統護身符。是這樣啦，我	跟	你說哦，你今天打牌的時候你要注意哦，你帶著它哦，一more
16 moreJ ! 那您可以解釋一下。 不管她有多嫌棄你，你都得	跟	她磨磨蹭蹭，坐一塊兒看電視，挨挨蹭蹭。進電梯，擠擠more
17 more呢？ 一個東西。 一個東西？ 這是根據我個人的經驗	跟	您報告的，當年我追我太太的時候，其實沒那麼順利，起more

圖 5 重新排序後刪除重複語料之擷圖

380	more	癌，那麼剩六個月，醫生說你只剩六個月，所以醫生當時	跟	他講說，你現在想做什麼？你就去做什麼。他馬上把醫院more
269	more	出的，我們覺得在這裡，得到了回饋。這樣子。我們常常	跟	他講說，你給我們，我們也一定會給你更多，我是很高興more
836	more	，我記得有一次打電話回家去，正好父親接的，然後我就	跟	他講說，喔過年快樂這樣子，然後就，就他的，反正他可more
875	more	，我記得有一次打電話回家去，正好父親接的，然後我就	跟	他講說，喔過年快樂這樣子，然後就，就他的，反正他可more
414	more	！ 下次，他要是再講，飯後一根煙，快樂似神仙。你就	跟	他講說，飯後一根煙，你快要變神仙。 在我身邊這麼多more
202	more	候，小孩子有時候也會感覺到說突然間被打斷。如果說你	跟	他講說：我跟你介紹伯伯來了，你做完了以後你就可以出more

換，這一點並非是漢語學習上的難點。2) 在《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 4.0 版》中搜尋到的「跟」字中，84.9%是介詞，動詞與連詞的筆數本來就較少。並且包含動詞「跟」的句子中，NP2 或 VP 被省略的句子相當多。而「跟」做連詞的句子中，由於連詞「跟」能出現在句子中的每個地方（如，「改天再來看您跟老師」、「除了你跟我以外，...」），因此「NP1 跟 NP2」充當主語的例子不多。並且由於連詞「跟」所引介的 NP1 與 NP2 之間沒有及物關係，因此抽象物(abstract)或具體物(concrete)充當 NP1 與 NP2 的比率相當高（如，「...白天跟晚上都很安靜。」），因此符合本研究條件的句子很少。有鑑於此，筆者認為本研究只關注介詞「跟」進行分析，較能得到正確的研究成果。

此外，刪除不符合本研究的研究對象的語料。譬如，圖 6 中的「跟」所引介的 NP₁ 與 NP₂ 都不是人或組織。圖 7 中的「跟」都不符合本研究的介詞「跟」的基準，本研究將這些句子中的「跟」視為動詞。因此這些語料都不列入分析對象。

圖 6 刪除不符合本研究研究對象的語料之擷圖

所開始的時候，就是說，發覺念書	跟	做研究又差很多。然後兩個鴻溝跨過的話，
他幹，是吧？我們是他的子弟，	跟	國和這個社會，什麼人民，根本是不大有關係
冊上你可以看到一點。 噢，完全	跟	國畫沒甚麼。 我看國畫不像， 它在後面。
他是很多年不要小孩子的呀，這個	跟	晚婚的效果實際上是一樣的，是不是呀？ 是

圖 7 刪除不符合本研究研究對象的語料（動詞）之擷圖

另一個慣性座標系S，我們會得到	跟	在S中一樣的T。這是一個數學的事實。它
孫某即自行離去，他的太太默默地	跟	在後面，一併離開。士林地方法院陳麗芬
行；遇到貧賤的人，就趴在背上、	跟	在腳後，百般的捉弄。小鬼難纏，現實得
色且顏色較深的唇膏，可以不必要	跟	附流行的顏色，但一定是要她喜歡的顏色

依照上面的方法篩選語料後，符合本研究考察對象的語料有會話 754 筆，報導 510 筆，總共 1264 筆。本研究對此 1264 筆進行分析。

表 12 符合本研究考察對象之筆數

	會話	報導	總數
符合考察對象	754 筆	510 筆	1264 筆
不符合考察對象	246 筆	490 筆	736 筆
總數	1000 筆	1000 筆	2000 筆

4.3. 語料分析

4.3.1. 與「跟」搭配的 VP 的性質

首先，依照 VP 的性質，將 1264 筆語料中的 VP 分為 15 類⁴³。本文第二章已看過，以往的「跟」的搭配動詞的研究中，進行最詳細的分類的研究為儲誠志（1997）。因此本研究中的 VP 的分類方法基本上以儲誠志（1997）的分類方法為基礎，有幾個部分引進筆者的看法，進行改進。改進的地方主要有以下四點：

一) 筆者在分析語料的過程中注意到有些句子中的「跟」表示 NP₁ 對 NP₂ 給予〔恩惠〕的意譯。請看下面的句子。

(82) ...立刻追一個警察。找警察。我就跟他說。我說我的錢包在車上面。我現在，什麼都沒有了。麻煩你，是不是跟我把那個，||| 找回來。【平】

例句 (82) 中的「跟我把那個找回來」的「跟」能與「給」或「為」互換。在此句裡，由「跟」來引介的「我」並非是「把那個找回來」此行為的共事者或伴隨者，而是此行為的受惠者。在下面，再舉一句更明顯地表〔恩惠〕義的句子。如下：

(83) 現在身分證上有自耕農是很吃香的 n e i ! 人家跟你寫自耕農，|| 對啊！||| 讓各位看一下。|| 自耕農。|| 自耕農。|| 對啊！！然後就可以去買地啊！【平】

⁴³ 這 15 類裡包括本研究沒搜尋到的「直接關係名詞」。

上面例句(83)句中的「寫」是NP₁(人家)為了NP₂(你)做的單方向的動作。此種句子中的「跟」有〔恩惠〕義，意思上與「為了」或「給」相近。筆者認為漢語中表〔恩惠〕義的「跟」不常使用，但在口語語料中還是能觀察到此種用法。本研究中將此種表〔恩惠〕義的「跟」視為第四種「影響義動詞」。

二) 儲(1997)所提出的「感情關係義形容詞」例如有「好、友好、親密」等。而我們所分析的語料中，有一些謂語成分即使不屬於形容詞，但表示NP₁與NP₂之間的「感情關係義」。譬如：

(84) ...為什麼我姐姐她會因為這個原因，然後跟我有那麼大的隔閡？

【平】

(85) 我跟她真是天作之合。【平】

本研究將上面例句中的「有隔閡」、「真是天作之合」等短語以及儲所提出的「好、友好、親密」等感情關係義形容詞視為同一類，統稱為「感情關係義短語」。

三) 儲(1997)中，原本沒有〔一致〕、〔共同〕義的動詞能與「一起」、「一道」、「在一起」、「到一塊兒」、「(同)一個」、「共同」、「共」、「同」、「合」等修飾成分組合成「一致義短語」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中。但本研究的語料中，有些原本沒有〔一致〕、〔共同〕義的動詞直接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後，即使不帶任何修飾成分亦表示〔一致〕義。請看下面的例句。

(86) ...我誤會您了，我以為這兩個月一直有女孩子跟您住在一塊，...

【平】

(87) 可是我們家就是這樣耶。|| 欸，我們家不是，我媽沒有每天煮早餐，你有嗎？|| 我媽，因為我跟我婆婆住啊，跟我阿嬤住啊。【平】

漢語「住」原本是由一個人可以完成的行為。例句(86)中，由「在一塊」來修飾動詞「住」，而產生〔一致〕、〔共同〕義。但例句(87)中並沒有出現任何修飾成分，卻表示〔一致〕義。因此，若用儲(1997)的分類方法，例句(87)中的「住」難以分類。有鑑於此，本文為了討論方便，將前者的「住」稱為「一致義短語(有標)」，後者的「住」稱為「一致義短語(無標)」。

四) 最後，我們所分析的語料中有一些難以分類的詞，我們此種語料分類為「其他」。關於屬於「其他」的語料，在下面舉具體的例子來說明。

依照上述的分類方法進行的「NP₁+跟介+NP₂+VP」句構中的VP的性質分類結果如下表：

表 13 「NP₁+跟_介+NP₂+VP」結構中的 VP 的性質分布

VP 的性質		會話		報導		總數	
		筆數	百分比	筆數	百分比	筆數	百分比
影響義	語言傳遞動詞(a)	320 筆	42.4%	119 筆	23.3%	439 筆	34.7%
	體態傳遞動詞(b)	5 筆	0.7%	5 筆	1.0%	10 筆	0.8%
	表現動詞(c)	10 筆	1.3%	6 筆	1.2%	16 筆	1.3%
	恩惠義動詞(d)	4 筆	0.5%	1 筆	0.2%	5 筆	0.4%
求取義動詞(e)		21 筆	2.8%	36 筆	7.1%	57 筆	4.5%
合作義	見面類動詞(f)	133 筆	17.6%	117 筆	22.9%	250 筆	19.8%
	結婚類動詞(g)	19 筆	2.5%	16 筆	3.1%	35 筆	2.8%
	擁抱類動詞(h)	38 筆	5.0%	26 筆	5.1%	64 筆	5.1%
感情關係義短語(i)		25 筆	3.3%	22 筆	4.3%	47 筆	3.7%
比較・同異義謂詞(j)		72 筆	9.5%	55 筆	10.8%	127 筆	10.0%
直接關係名詞		—	—	—	—	—	—
一致義短語(有標)(k)		50 筆	6.6%	46 筆	9.0%	96 筆	7.6%
一致義短語(無標)(l)		48 筆	6.4%	57 筆	11.2%	105 筆	8.3%
相互義短語(m)		4 筆	0.5%	1 筆	0.2%	5 筆	0.4%
其他(n)		5 筆	0.7%	3 筆	0.6%	8 筆	0.6%
總數		754 筆	100%	510 筆	100%	1264 筆	100%

(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

由上表可以看出，無論口語或書面語中，最多與「跟」搭配的是語言傳遞動詞，占整體的三分之一。第二多的是見面類動詞，約占整體的 20%。而本研究所分析的語料中，沒有一筆直接關係名詞進入「NP₁+跟_介+NP₂+VP」句構的句子。本文在下面更仔細地觀察分類為各種類型的 VP 具體有哪些。此外，同步

考察哪些動詞亦能構成「NP₁+ VP +NP₂」句構，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與「NP₁+ VP +NP₂」句構時有何語義上的差異。

4.3.2.語言傳遞動詞 (a)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語言傳遞動詞與其筆數。括號裡面為（會話中的筆數/報導中的筆數）。譬如，「講 125 筆 (115/10)」代表「講」此一 VP 總共搜尋到 125 筆，其中在會話中的筆數為 115 筆，報導中的筆數為 10 筆。若是只有會話或報導中的一方才搜尋到的 VP，則不使用括號，若該 VP 只有在報導中出現，筆數的部分註底線。譬如，「講說 52 筆」代表在會話中搜尋到 52 筆，「說明 6 筆」代表在報導中搜尋到 6 筆。

說 149 筆 (93/56) 講 125 筆 (115/10) 講說 52 筆
分享 (經驗/觀點/問題等) 19 筆 (13/6) 講話 7 筆 (4/3) 說明 6 筆
頂嘴 5 筆 (4/1) 提 5 筆 報告 4 筆 (3/1) 推薦 4 筆 道歉 4 筆 (2/2)
提起 3 筆 說話 3 筆 念 (唸) 故事 2 筆 哼上 (幾句) 2 筆 解說 2 筆
解釋 2 筆 (1/1) 介紹 2 筆 建議 2 筆 交代 2 筆 表達 2 筆 表白 2 筆
現身 (英語 come out 意) 2 筆 表示 1 筆 罵 1 筆 對抗 1 筆 抗爭 1 筆
抗議 1 筆 宣導 1 筆 宣戰 1 筆 指責 1 筆 致歉 1 筆 矯正 1 筆 指正 1 筆
保證 1 筆 八卦 1 筆 打點 1 筆 洗腦 1 筆 問好 1 筆 強調 1 筆 提出 1 筆
搭訕 1 筆 嘮叨 1 筆 講解 1 筆 說謊 1 筆 抱怨 1 筆 念 (抱怨意) 1 筆
打啞謎 1 筆 打電話 1 筆 報平安 1 筆 做辯駁 1 筆 話 (當年的回憶) 1 筆
據理力爭 1 筆 無話不談 1 筆 發發牢騷 1 筆 比手畫腳 1 筆

語言傳遞動詞中，「說」、「講」、「講說」的筆數為多，約占四分之三。「說」、「講」、「抱怨」、「提」等動詞亦能構成動賓結構，然而由這

些動詞構成的「NP₁+跟+NP₂+VP」句與「NP₁+VP+NP₂」句所表示的意思分別截然不同。例如，「我跟他抱怨」中的「他」表示聽話人，「我抱怨他」中的「他」是「抱怨」此行為的對象。然而「報告」、「洗腦」、「建議」、「推薦」、「搭訕」、「分享」等動詞構成的「NP₁+跟+NP₂+VP」句與「NP₁+VP+NP₂」句所表示的基本意思相同。如；

(86) 這位同學，如果有同學被外面的人欺負，應該是除了報告老師或訓導主任以外，最主要的還是同學自己之間團結起來，團結的力量還是會比較大一點。【平】

例句(86)中的「報告老師或訓導主任」與「跟老師或訓導主任報告」互換後其基本意思不變。但從語用層面上看，「報告+NP₂」此形式既簡潔又醒目。這一特徵更明顯的例句如下；

(87) 此時，一男新生舉手說：「報告學長，我覺得『爸媽』也不是天上掉下來的，而是——『我們』是天上掉下來的！」【平】

(88) 此時，督學笑著轉頭問任課女老師，女老師也紅著臉、一時緊張地說：「報……報告督學……這個地球儀，買回來時，就是這樣斜斜的！」【平】

從此可見，「報告學長/督學」比起「跟學長/督學報告」來顯得乾脆利落。

此外，我們亦搜尋到語法上應該構成動賓結構，卻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的句子。譬如；

(89) 你又不是我們班的人！拿回來，拿回來，你幹嘛要吃那個？|| 啊，|| || 蔡伊泰喔！！|| 對啊！那天真的要跟他罵，|| 對啊！！鳳中的都比較奇怪啊！！【平】

有語境來判斷，此句中的「跟他罵」表示「罵他」的意思，而並非是「跟他互相罵」或「跟他一起罵某個人」的意思。由於「罵」是及物動詞，因此通常構成動賓結構。但筆者認為由於漢語中存在「NP₁+跟+NP₂+對罵」或「NP₁+跟+NP₂+生氣」等形態上或意思上與它相近的句子，因此產生了「類化」現象，有些人在口語當中說出「跟他罵」此種說法。

4.3.3.體態傳遞動詞 (b)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體態傳遞動詞與其筆數。

(打)招呼 9筆 (4/5) 點頭 1筆

「NP₁+跟+NP₂+點頭」是 NP₁ 針對 NP₂ 的單方向的「非語言(nonverbal)」傳遞動作，因此「點頭」可謂是典型的體態傳遞動詞；如，例句(90)。但「(打)招呼」此行為有時透過語言，有時不透過語言進行的。譬如例句(91)中的「打招呼」能視為語言傳遞動詞，亦能視為體態動詞。本研究按照儲的分類，將「(打)招呼」分類為體態傳遞動詞。

(90) 然後，他就一直跟你點頭，他就說他會，可是等一下...。【平】

(91) ...我覺得這點實際上，對孩子來講，他會覺得很不高興，所以我覺得，也許比較自然的方式，就是你跟他打個招呼，因為你看到他了，你知道我在路上，看到親人我有多高興。【平】

「打招呼」本身是動賓結構，因此通常不能將「跟 NP₂打招呼」說成「打招呼 NP₂」。然而「招呼 NP₂」是可行的說法。譬如，「你招呼他一聲」、「他在大聲招呼你呢」（中日辭典第2版, 2003）等。通常「NP₁跟 NP₂招呼」與「NP₁

跟 NP₂打招呼」意思相同，但「NP₁招呼 NP₂」句是 NP₁對於 NP₂的非對稱行為（NP₂沒有主動性），因此有時「NP₁招呼 NP₂」表「NP₁叫 NP₂」之意。

4.3.4.表現動詞 (c)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表現動詞與其筆數。

開玩笑 5 筆 (1/4) 嘔氣 2 筆 (1/1) 翻臉 2 筆 搗亂 1 筆 敷衍 1 筆

應付 1 筆 留意 1 筆 耍狠 1 筆 不太高興 1 筆 對抗 1 筆

「應付」、「敷衍」、「搗亂」、「對抗」、「留意」等動詞亦能構成動賓結構。請看下面的兩個句子。

(92) 讓我來跟他了解，他的朋友的相處。那一個朋友可以交的話，我會跟他講。那一個不可以交的話，稍微跟他留意一下。【平】

(93) 台鐵特別呼籲旅客，協助留意可疑人物。【平】

上面兩句中，「跟 NP₂留意」與「留意 NP₂」在語用上有一些差異，但基本意思相同。再舉別的例子。

(94) ...，要維持我的人際關係；所以常常晚上回家的時候，我就必須有很多的時間，我必須要跟同學鬥智，要跟老師應付要跟老師敷衍，所以這個是相當大的挫折。【平】

根據筆者的觀察，「應付」與「敷衍」比起構成「跟」字句來，構成動賓結構的情況為多，但例句(94)中，前面有「跟同學鬥智」此一成份，因此為了所有的動詞構成同一結構，則說成「要跟老師應付要跟老師敷衍」而不說成「要

應付老師要敷衍老師」。此種因素亦影響到一個動詞帶「跟」字還是構成動賓結構的選擇問題。

4.3.5. 恩惠義動詞 (d)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恩惠義動詞與其筆數。

寫 1 筆 找回來 1 筆 湊合 1 筆 回饋 1 筆 守一生的保障 1 筆

在上面已舉了兩個例句來說明「恩惠義動詞」，在此再舉另外一句表示〔恩惠〕義的例子；

(95) …，肺會受不了。可是你的肌肉還沒有疲勞，可是你的肺已經受不了了，他說我們就湊合湊合好了，很感謝他跟我湊合。其實抽煙習慣也是一個湊合的問題，有些人是說沒有關係，我湊合湊合，你抽好了。

【平】

例句 (95) 中，「湊合」此行為是「他（可能指醫生）」為了「我」進行的，在此句中的「跟」有「為了」的意思。此外，此句中的「跟我湊合」不能說成「湊合我」。因為「湊合」構成動賓結構時，NP₂代表「拼湊的對象」，例如，「湊合幾個人開公司」。

在上面所舉的恩惠義動詞中，除了「湊合」以外，「回饋」亦能構成動賓結構。「回饋」構成「跟」字句還是構成動賓結構基本意思都相同，例如「回饋客戶」與「跟客戶回饋」意思上大致相同。

4.3.6.求取義動詞 (e)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求取義動詞與其筆數。

學 10 筆 (1/9) 求婚 6 筆 (4/2) 要 6 筆 (3/3) 要錢 5 筆 (2/3)

借 5 筆 (2/3) 學習 5 筆 拿 4 筆 買 2 筆 取得 (共識/聯繫) 2 筆

要求 1 筆 租借 1 筆 習練 1 筆 請假 1 筆 了解 1 筆 訂東西 1 筆

追求自由 1 筆 抄 (一份) 1 筆 爭回來 1 筆 搶地盤 1 筆 搶飯碗 1 筆

調頭寸 1 筆

在我們探討由「求取義動詞」構成的「NP₁+跟+NP₂+VP」句時，值得注意的是，在求取義動詞中，「求婚」或「要」等動詞的焦點為 NP₁ 對 NP₂ 要求某個事物或行為的階段，然而「學」或「借」等動詞的焦點為 NP₁ 從 NP₂ 得到某個事物或行為的階段。例如，「我跟她求婚」的焦點是「我求婚」的階段，而從此句無法判斷「我」有沒有得到她的答應。「我跟父母要錢」的焦點是「我要錢」的階段，而「我是否得到錢」是另外一個問題。反而，「我跟父親學戲」或「我跟奶奶借傘」等句子的焦點為「(從)父親學戲」或「奶奶借傘」的階段，而不是「要求教戲」或「要求借傘」的階段。可見，即使「求婚、要」與「學、借」都屬於求取義動詞，但前者與後者所具備的性質有所不同。

求取義動詞中，「學」、「要」、「借」等動詞都可以構成動賓結構，但這些動詞構成動賓結構時與構成「跟」字句時其意思分別不同。例如，「我跟他學」的「學」是「學習」意，然而「我學他」中的「學」表示「模範」意。

「我跟他要」表示「我跟他要求某個東西」，然而「我要他」表示「我需要他」的意思。

4.3.7.見面類動詞 (f)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見面類動詞與其筆數。

談 28 筆 (17/11) 討論 18 筆 (12/6) 比 18 筆 (17/1) 聊天 12 筆 (5/7)
聊 10 筆 (6/4) 相處 10 筆 (8/2) 吵 9 筆 交往 6 筆 約會 6 筆 (3/3)
見面 6 筆 (3/3) 合作 6 筆 (1/5) 交(好)朋友 6 筆 (5/1)
做(好)朋友 5 筆 (4/1) 商量 4 筆 (3/1) 來往 4 筆 (2/2)
同住 4 筆 (1/3) 碰面 3 筆 打交道 2 筆 成(為)好朋友 2 筆 (1/1)
作對(反抗議) 2 筆 (1/1) 談論 2 筆 (1/1) 探討 2 筆 (1/1) 拼 2 筆
互動 2 筆 相親 2 筆 談話 2 筆 聚會 2 筆 調情 2 筆 共享 2 筆 合辦 2 筆
鬥智 2 筆 衝突 2 筆 掛勾 2 筆 口角 1 筆 競爭 1 筆 和好 1 筆 和解 1 筆
分手 1 筆 比較 1 筆 相比 1 筆 分擔 1 筆 合唱 1 筆 合照 1 筆 協調 1 筆
性交 1 筆 爭功 1 筆 爭執 1 筆 洽商 1 筆 商談 1 筆 商議 1 筆 談判 1 筆
談話 1 筆 辦事 1 筆 攀談 1 筆 簽約 1 筆 辯論 1 筆 混合 1 筆 牽手 1 筆
組成 1 筆 網聚 1 筆 會合 1 筆 會晤 1 筆 會談 1 筆 對談 1 筆 閒聊 1 筆
對戲 1 筆 對壘 1 筆 打仗 1 筆 共勉 1 筆 攜手 1 筆 握手 1 筆 爭 1 筆
三七分 1 筆 換(一塊) 1 筆 通電話 1 筆 組織(起來) 1 筆 搭關係 1 筆
有性行為 1 筆 男女對唱 1 筆 保持來往 1 筆 協商座談 1 筆 閒話家常 1 筆
和平共存 1 筆 爭東爭西 1 筆 簽下合約 1 筆 簽訂合約 1 筆 進行對話 1 筆
相提並論 1 筆 相談甚歡 1 筆 約法三章 1 筆 唇槍舌戰 1 筆 狼狽為奸 1 筆
臭味相投 1 筆 白頭偕老 1 筆 一比高下 1 筆

見面類動詞中，「談」、「討論」、「聊天」、「聊」、「吵」等與「語言傳遞」相關的動詞為多，但與「語言傳遞動詞」不同的是，與此種動詞共現的 NP₁ 與 NP₂ 的角色身分是相當的。

見面類動詞中亦有一些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在此以「吵」為例說明：

(96) 結果最後她也受不了，我是可以跟她吵很久，可是她受不了沒辦法，然後她就把我叫進去罵一罵。【平】

(97) 妹妹這傢伙，每當我讀書時就跑過來吵我，一會兒要書本，一會兒要筆，嘴裡還直說：我是你的老師，你要聽話。【平】

「NP₁+跟+NP₂+吵」句中的 NP₁ 與 NP₂ 是平等的關係，因此例句 (96) 中的「吵」表示「吵架」的意思，但「NP₁+吵+NP₂」句中的 NP₁ 與 NP₂ 不是平等關係，例句 (97) 中的「吵」表示「吵到」的意思，因此這兩句中的「吵」的性質截然不同。

4.3.8. 結婚類動詞 (g)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結婚類義動詞與其筆數。

吵架 10 筆 (8/2) 計較 5 筆 (1/4) 結婚 4 筆 (2/2) (鬧) 離婚 4 筆 (1/3)
做愛 3 筆 打(網/籃)球 3 筆 打架 2 筆 賽跑 2 筆 (1/1) 下棋 1 筆
再婚 1 筆

結婚類動詞大部分為動賓式複合詞，因此如果要帶動作對方則用「跟」來引進，而通常此種動詞後不能帶另一個賓語。

4.3.9. 擁抱類動詞 (h)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擁抱類動詞與其筆數。

溝通 33 筆 (23/10) 接觸 11 筆 (6/5) 聯絡 4 筆 (2/2) 聯繫 3 筆 (1/2)
親近 2 筆 (會 1/報 1) 鬥 2 筆 (會 1/報 1) 接近 2 筆 (會 1/報 1) 擁抱 1 筆
配合 1 筆 結交 1 筆 打 1 筆 熱吻 1 筆 糾纏 1 筆 靠近 1 筆

擁抱類動詞都能夠構成動賓結構，此種動詞構成動賓結構時 NP₁ 與 NP₂ 之間有非對等關係，表 NP₁ 對於 NP₂ 主動做某種動作或行為的意思。請看下面兩個句子。

(98) 那我後來就跟他擁抱，然後親了他一下。【平】

(99) 所以，不要等他伸出手擁抱你，你應該先伸出雙手擁抱他，...【平】

從上面的兩句可以看出，由「NP₁ 跟 NP₂ 擁抱」此形式無法判斷 NP₁ 或 NP₂ 的哪一方主動去擁抱另一方，但「NP₁ 擁抱 NP₂」是 NP₁ 主動擁抱 NP₂ 的意思。在下面看其他例子。

(100) 什麼樣個情況面對你，會讓你不會再想躑家？ || 像現在就比較不想，因為家裡的人就比較開通了，然後就想法比較跟我能夠接近，那就不會想要躑家了。【平】

(101) 所以就覺得很難過，那我接近他，我接近偶像的方式就是，也是希望說，做跟他差不多的事。【平】

例句 (100) 中，「家裡的人」與「我」從哪一方主動接近另一方或互相接近都無所謂的。反之，例句 (101) 句中「我」主動接近他（偶像），但「他」卻不會主動接近「我」的。

此外，即使合作義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時 NP₁ 與 NP₂ 是並列關係，但「跟」字前加了一個「去」就能產生 NP₁ 的主動性。例如：

(102) 你去跟她結交，人呢，就歸你！【平】

4.3.10.感情關係義短語 (i)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感情關係義短語與其筆數。

(非常/比較)好 5 筆 親密 3 筆 有關(係) 3 筆 (2/1) (很)熟 3 筆 (1/2)
感情(很/特別)好 3 筆 (2/1) 要好 2 筆 (1/1) 有緣 2 筆 沒關係 2 筆
保持距離 2 筆 很合 1 筆 好好的 1 筆 相配 1 筆 真是天作之合 1 筆
處得比較來 1 筆 處得非常好 1 筆 相處得很好 1 筆 距離滿近 1 筆
蠻合適的 1 筆 心心相印 1 筆 交情好得很 1 筆 像朋友似的 1 筆
關係不錯 1 筆 關係濃厚 1 筆 有密切關係 1 筆 人際關係良好 1 筆
有點代溝 1 筆 有隔閡 1 筆 有瓜葛 1 筆 一言不合 1 筆 三言兩語不合 1 筆
各不相干 1 筆 話不投機半句多 1 筆

感情關係義短語的功能相當於所謂的「形容詞」，因此通常不會構成動賓句構。

4.3.11.同異義謂詞 (j)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同異義謂詞與其筆數。

一樣 53 筆 (25/28) 不(太)一樣 17 筆 (13/4) 差不多 8 筆 (7/1)
(相)差 年 5 筆 (全然)不同 3 筆 同樣 3 筆 (1/2) (很)像 3 筆
沒(有/啥)兩樣 2 筆 相同 2 筆 大不相同 1 筆 不盡相同 1 筆 同 1 筆 有差 1
筆差不太大 1 筆 差太遠 1 筆 差這麼多 1 筆 無異 1 筆 平高 1 筆
同班 1 筆 同級 1 筆 同聲 1 筆 同意 1 筆 同感 1 筆 同時代 1 筆

同一個年紀 1 筆 同片酬 1 筆 有相同的味道 1 筆 同時失聲 1 筆
不同階級不同行業 1 筆 相反 1 筆 相仿 1 筆 相像 1 筆 相似 1 筆
類似 1 筆 似 1 筆 長得很像 1 筆 是同一時代的人 1 筆 表現出不同的動作
1 筆

在上面所舉的同異義詞中，「像」可以構成動賓結構。「像」構成動賓結構時，NP₁與 NP₂之間的關係為不對稱關係。因此「兒子像爸爸」句中「兒子」與「爸爸」為「比較基準」與「比較對象」的關係，因此此句不代表「爸爸像兒子」。舉個更明顯的例子，「我男朋友像梁朝偉」不蘊含「梁朝偉像我男朋友」。

4.3.12.一致義短語（有標）(k)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一致義短語（有標）與其筆數。

一起+VP 42 筆 (18/24) (玩 4 筆 (2/2) 走 4 筆 (1/3) 出去 3 筆 上台 2 筆 洗澡 2 筆 旅行 2 筆 (1/1) 去 1 筆 到 1 筆 前往 1 筆 下車 1 筆 成長 1 筆 加班 1 筆 退步 1 筆 學習 1 筆 檢討 1 筆 工作 1 筆 打拼 1 筆 做 1 筆 住 1 筆 過 1 筆 勞動 1 筆 吸毒 1 筆 爭奪 1 筆 看電視 1 筆 聽音樂 1 筆 打電動 1 筆 帶戶外活動 1 筆 接受心理治療 1 筆)

在一起 16 筆 (11/5) 一起 2 筆

一塊（兒）+VP 6 筆 (4/2) (工作 1 筆 吃飯 1 筆 去 1 筆 吃 1 筆 來 1 筆 瘋 1 筆)

站在同一（國/陣線/線上）3 筆 共度（此生/晚年生活）2 筆 一組 2 筆

打成一片 2 筆 站在一起 1 筆 坐在一起 1 筆 排在一起 1 筆

生活在一起 1 筆 住在一起 1 筆 住在一塊 1 筆 聚集在一起 1 筆

一齊下船登陸 1 筆 共用午餐 1 筆 共同思索 1 筆 共玩一個玩具 1 筆

成了一家親 1 筆 都是同一個時間 1 筆 聯誼同一天 1 筆 一同布置 1 筆
吃相同的菜肴 1 筆 培養共同的時間 1 筆 一個位子 1 筆 有一個溝通的管道
1 筆

4.3.13.一致義短語（無標）(1)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一致義短語（無標）與其筆數。

玩（__遊戲）15 筆（7/8） 回（地點）5 筆 去 5 筆（4/1） 住 5 筆（4/1）
出去 4 筆（3/1） 走 4 筆（1/1）（作）研究 4 筆（1/3） 做（作）4 筆（2/2）
拍照 3 筆 到 2 筆 在（地點）2 筆 上課 2 筆（1/1） 外出 2 筆
混（懶惰義）2 筆（1/1） 進行（掃街遊行/搭配練習）2 筆 到 1 筆 來 1 筆
逛 1 筆 洗 1 筆 演 1 筆 分 1 筆 洗澡 1 筆 出來 1 筆 回去 1 筆
考慮 1 筆 支持 1 筆 分析 1 筆 工作 1 筆 判斷 1 筆 決定 1 筆 努力 1 筆
快樂 1 筆 決定 1 筆 拜年 1 筆 發現 1 筆 輕鬆 1 筆 奮鬥 1 筆 戲水 1 筆
運用 1 筆 融合 1 筆 進餐 1 筆 研發 1 筆 修課 1 筆 旅行 1 筆
在那邊 1 筆 搞政治 1 筆 過日子 1 筆 辦活動 1 筆 做專題 1 筆 做表演 1 筆
做珠死戰 1 筆 跑跑跳跳 1 筆 嘻嘻哈哈 1 筆 磨磨蹭蹭 1 筆 參與戰爭 1 筆
舉行__會 1 筆 發生（羅曼史）1 筆 完成（兩人的終身大事）1 筆
建立（很好的關係）1 筆 動一動 1 筆 打 NP₃ 1 筆

此類動詞都表由一個人可以完成的動作或行為，但不帶「一起」、「一塊兒」、「同一」等詞語，還能表它的〔一致〕義。就其原因，「玩」、「住」等動詞即使不必需要伴隨者或同事者，但很多情況下是與某人一起進行的行為。此外，在上面所舉的動詞中「回」、「去」等「去類動詞」的筆數為多，「去類動詞」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時，此句中的「跟」亦能視為動

詞，但本研究中為了討論方便，由句法層面判斷，將它視為介詞，因此此種語料分類為無標的一致義短語。此外，「發生羅曼史」、「完成兩人的終生大事」、「建立很好的關係」中的動詞（發生、完成、建立）是可以由一個人完成的，但加了賓語後變成由兩個人才可以完成的動作行為。

4.3.14.相互義短語 (m)

在下面列舉我們搜尋到的相互義短語與其筆數。

產生正(面)性的互動 2 筆 有個互動 1 筆 做一個互動的遊戲 1 筆
彼此影響 1 筆

儲（1997）將互相義短語定義為：「由副詞“相互、互相”修飾動詞的短語」。但我們所搜尋到的語料中並沒有一筆符合儲所定義的「相互義短語」的語料。筆者認為除了「相互」與「互相」以外，「彼此」亦有相同的功能。此外，「互動」充作謂語中的某個成分時，它亦能帶來相互義。譬如，

(103) 我們還請到二位同學，來跟我們做一個互動的遊戲。【平】

在上面的句子中，由「互動的」來修飾「遊戲」後，NP₁與 NP₂之間產生「相互義」。

4.3.15.其他 (n)

我們所分析的語料中有一些難以分類的語料，如下：

那樣子 2 筆 這樣(子) 2 筆 不可能的 1 筆 隱瞞 1 筆 形影不離 2 筆

眾所週知，根據語境不同，「那樣子」、「這樣子」及「不可能的」所表示的意思分別不同。因此無法分類為上面所舉的類別。在此舉一些本研究搜尋到的例子；

(104) 像是親嘴之類的，他就問我說：媽媽，他們為什麼要親嘴？怎麼樣怎麼樣這樣子，然後就問我說：你以前跟爸爸有沒有這樣子？他會這樣子問。他好奇，他這樣問嘛！！那我說：我說就是兩個相愛的人，就是也會在那個某...

【平】

(105) 對此戀聞，許茹芸聽聞先哈哈大笑三聲：「太誇張了！我跟他不可能的」【平】

(104) 句中的「這樣子」表示「親嘴」的意思，因此其功能相近於「合作義動詞」。(105) 句中的「不可能的」表示「不可能有特別的關係（男女關係）」的意思，因此其功能相近於「感情關係義短語」。

此外，「隱瞞」、「形影不離」這兩種行為中，NP₁與 NP₂之間沒有「合作」、「求取」、「影響」等意義，反之，為了實現這些行為，NP₁不能給 NP₂任何「影響」。因此這些動詞無法分類為上面所舉的類別。

4.4.小結

在此章以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為主要工具，分析了哪些詞語能充作「NP₁+跟_介+NP₂+VP」結構中的 VP。研究結果指出，無論口語或書面語中，最多與「跟」搭配的是語言傳遞動詞，占整體的三分之一。第二多的是見面類動詞，約占整體的 20%。筆者認為「跟」的教學中，應該優先提供這些 VP 與「跟」搭配的句子。此外，亦探討了此種 VP 中，哪些亦能構成動賓結構。由

於漢語中，許多動詞具備兩個以上的意思，並一個動詞具備及物用法與不及物用法，因此不同的 VP 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與「NP₁+ VP +NP₂」結構時，其內部結構分別不同。對於以漢語為非母語的人士而言，每個 VP 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與「NP₁+ VP +NP₂」結構時的內部結構是難以理解的。為了正確地掌握這種內部結構，漢語學習者不僅要理解每個 VP 所具備的及物性與語義指向，亦要養成高端的推測能力。這是在對外漢語教學中，必須要注重的地方。



第五章 教學應用

本文第一章已提及，「跟」字的對外漢語教學中還有不少可以改進的空間。在本章根據前四章的分析結果，提出一些對外漢語教學上的建議。此章分為兩節，在第一節對於現行的對外漢語教材中出現「跟」的項目進行分析，找出現行教材的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教材的方法。在第二節主要提出針對以日語母語者為對象的「跟」的課堂教學之建議。

5.1.現行教材分析

一般認為漢語教材給漢語學習者習得過程的影響相當大。蔡榮芝·舒兆民（2017：3）說：「教材的好壞影響著學習的成效，當然，也左右了教學的品質，一本好的教材可以幫助學生，更可以幫助老師、發展該領域的育才成果」。因此檢視現行教材，並對於它的不足之處提出改善方法是十分有意義的。本節將檢視在台灣、中國大陸以及日本所出版的教材。

5.1.1.在台灣及中國大陸所出版的漢語課本中的「跟」的釋義

在此，對於在台灣及中國大陸所出版的漢語課本中的解釋「跟」字的項目進行考察。考察對象為在台灣出版的《新版實用視聽華語》、《遠東生活華語》、《當代中文課程》⁴⁴以及在中國大陸出版的《新實用漢語課本》、《漢語會話 301 句:日文注譯本》共五本⁴⁵。此五本書中的「跟」字的釋義如下表：

⁴⁴ 「在台灣，為成人編寫的華語教材，如：正中書局出版社的《新版實用視聽華語》和遠東圖書公司的《遠東生活華語》，這兩套教材是目前使用量較高的教材。」（蔡、舒 2017：3）

⁴⁵ 「北語社出版的《新實用漢語課本》目前為各國大學使用最廣泛的教材，《漢語會話 301 句:日文注譯本》是中國大陸短期課程使用率最高的教材。」（蔡、舒 2017：5）

表 14 漢語課本中的「跟」字解釋

	動詞(V)	副動詞 (CV)	介詞 (Prep)	連詞 (Conj)
新版實用視聽華語 ⁴⁶ (第一冊第十課)		(with)		(and) 謝先生 <u>跟</u> 謝太太 都是德國人。
遠東生活華語 (第一冊第六課) (第一冊第八課)		(and) 我 <u>跟</u> 我太太都開 日本車。 (with) 你要 <u>跟</u> 誰去旅 行。		
當代中文課程 (第一冊第八課)			(with) 這個週末，我想 <u>跟</u> 朋友去台南玩。 (to) 請您 <u>跟</u> 老師說，我 生病了，不能上 課。	
漢語會話 301 句: 日文注譯本 (第十七課)			(...と)	
新實用漢語課本 (第十課)	(to follow) <u>跟</u> 他來、 <u>跟</u> 林娜去		(with) <u>跟</u> 我學	

由上表可以觀察到，每個教材將「跟」排序為第一冊（初級）的中間。此一點是各本教材的共同之處。然而關於「跟」的詞類，不同的教材有不同的解釋。即使漢語「跟」是多義多功能的兼類詞，但若每個教材中加以不同的解

⁴⁶ 在《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第三冊第 14 課的生詞中亦有「跟…有關」的解釋項目。

釋，則很容易導致學習者混淆。關於目前的漢語教材中的詞類標記現象，鄧守信敲了警鐘。如下：

目前華語教材的詞類標記現象，可以「春秋戰國」來形容，各有各的一套標記方法。如果華語教學界一直如此，經常會碰到不熟悉新教材詞類的困境，當教師或學習者使用另一套教材時，整個詞類系統又要重新調整。所以當務之急必須統一漢語的詞類系統，藉由理想的詞類標記，讓教師和學習者能輕鬆地使用每一套教材，增加教材的選擇機會，減輕教師的教學負擔，增強學習者的自學效果。

(鄧 2015 : 184)

除了詞類以外，每個教材中的英譯都不同。在五本書中，除了《漢語會話 301 句:日文注譯本》以外，都用兩種英譯來說明了「跟」字，其中一個英譯都是「with」，但另外一個英譯分別不同。在兩本書中用「and」，在一本書中用「to follow」，在一本書中用「to」來解釋「跟」的英譯。透過前四章的分析就可以知道，英語「with」、「and」、「to follow」及「to」都能對應到漢語「跟」，再加上表起點的「from」亦能對應到漢語「跟」。筆者認為我們所檢視的現行教材的解釋過於簡單。即使現行教材都考慮到學習者的記憶負擔，但過於簡化的解釋往往導致學習者的誤用⁴⁷。

⁴⁷在《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第二冊第三課 SYNTAX PRACTICE(p. 82)中，對於「跟」、「給」、「替」、「用」、「對」這五種 coverb 重新解釋。在此，「跟」解釋為「(with, from, to) (lit. “to follow”)」，其解釋方法比生詞項目中的解釋更為完整。筆者認為，若由於考慮到學習者的記憶負擔，在生詞項目中無詳細說明，教材後面補充說明是一個有效的方式。

5.1.2. 《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的課文中的「跟」的搭配動詞

我們在上面觀察了各種對外漢語教材中的「跟」字的生詞釋義。在此我們檢視在整套課本的課文裡的「跟」以哪些形式出現。由於研究時間的限制，本研究只對《新版實用視聽華語》進行分析。在下面的表格中表示該課本的第一冊到第五冊中，「跟」用作動詞時以怎麼樣的形式出現、「跟」用作介詞時與它共現的 VP 有哪些。此外，該課本中「跟」用作連詞時，大部分為「我想坐飛機跟坐船都好，都很方便。（第一冊 L.10）」或「用刀叉跟湯匙吃飯。（第二冊 L.3）」等，其搭配詞並非是學習重點或難點，因此下表中只顯示「跟」用做連詞時的筆數。

表 15 《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的課文中的「跟」與其搭配 VP

	動詞	介詞	連詞
第一冊		一塊兒去(L10) 一塊兒坐飛機(L10) 去(L12) 一起去(L12)	1 筆
第二冊		到_去(L1) 一塊兒開車去(L2) 一塊兒去吃飯(L3) 說(L3) 見面(L4) 一樣(好聽)(L5) 很像(L5) 一樣(大)(L5) 學(L5) 一塊兒去旅行(L5) 住(L7) 住在一塊兒(L7) 玩起來(L9) 一塊兒打(L10) 不一樣(L10) 一塊兒去慢跑(L10)	11 筆
第三冊		來(L2) 不一樣(L2,6,10) 約好(L3) 有交換計畫x2 (L3) 沒有關係(L3) 一樣大(L3) 正相反(L3) 比起來 ⁴⁸ (L3,9) 差不多(L5,6,13) 討論(L6) 說(L7,14) 一塊兒坐(L10) 打仗x2(L11) 的默契也很好(L12) 到...來玩(L12) 借(L13,14) 請教(L14) 生活在一起(L14) 去x2(L14)	11 筆

⁴⁸在《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第三冊第四課中亦有，「N1/NP1 跟 N2/NP2 比起來...」此一句型的語法練習項目。

第四冊	跟著學打拳(L2) 跟著劇情一會兒 笑、一會兒哭(L3) 跟著去(L6) 跟來了(L8) 跟著_過日子(L13)	去(L2) 連絡(L2) 不一樣(L3,11) 競爭(L3) 連線(L3) 有關(L4) 約好(L4) 借(L4) 說x3(L5) 住一個房間(L6) 手拉 著手(L7) 差不多(L7) 聊(L7) 上床(L7) 差不多(L9) 見面(L9,11) 聊起來(L11) 合照(L11) 發生婚外情(L11)	19 筆
第五冊 ⁴⁹		賠罪(L1)	

筆者認為《新版實用視聽華語》的課文中出現的與介詞「跟」搭配的動詞十分全面。若更仔細觀察的話，影響義動詞的下位類型只出現語言傳遞動詞，而沒出現體態傳遞動詞、表現動詞以及恩惠義動詞，合作義動詞的下位類型只出現見面類動詞，而沒出現結婚類動詞以及擁抱類動詞。但由本研究上一章的分析結果可以看出，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的影響義動詞的九成以上為語言傳遞動詞，進入「NP₁+跟+NP₂+VP」結構的合作義動詞的七成以上為見面類動詞，因此課文中較多出現語言傳遞動詞以及見面類動詞是十分合理的現象。

此外，第四冊中出現了共五筆「跟」用做動詞時的用法。此五筆中四筆則為以「跟著」的形式出現。筆者認為若「跟著」以外，亦介紹「跟不上/跟得上」或「跟在 NP₂後面/身邊」等形式則更為完整。

5.1.3.在日本出版的漢語課本

在此針對在日本所出版的對外漢語課本進行分析。分析對象為東京外國語大學所使用的教材『東京外國語大學中國語教材 文法』（2015）以及市售教材『文法をとおして学ぶ中国語 Pro』（2005）、『《新版》中国語 はじめの一步』（2000）三本。在下表中列舉了三本教材中出現「跟」字的部分。

⁴⁹ 不含『閱讀與探討』與『佳文欣賞』。

表 16 在日本出版的漢語教材中的「跟」

東京外國語大學中國語教材 文法 (2015)	
第 11 課(p.26)	(例文)等一下，我跟你一起去。 這件事兒跟我沒有關係。
第 14 課(p.32)	(例文)現在我不想跟你說話。
第 23 課(p.50)	(例文)他跟我說了一會兒話就走了。
第 27 課(p.58)	(例文)這個字的聲調跟那個字的聲調一樣。 我買的是舊車，看起來跟新的差不多。 飛機跟火車一樣安全。
第 29 課(p.62)	這個人脾氣壞得要命，動不動就跟人吵架。
文法をとおして学ぶ中国語 Pro (2005)	
第 17 課(p.72)	(生詞)跟 (介) ~と 和 (連) ~と~ 和 (介) ~と (文法)A 和 (跟) B 一樣「A は B と同じである」
第 24 課(p.95)	(基本文型)我有一件事要跟你商量一下 (文法)いろいろな介詞 跟・和→ (意味) ~と；~に (動作をともに行う人、相手になる人を導く ⁵⁰) 介詞文を否定する場合、ふつう介詞の前に否定詞が置かれる ⁵¹
第 30 課(p.115)	(基本型)如果有什麼困難，你就跟我說吧！
《新版》中国語 はじめの一步 (2000)	
第 6 課(p.36)	(ショートレックスン ⁵²) 請跟我念。 私のあとについて読んでください。
第 9 課(pp.45-48)	(課文)不，跟朋友一起去的。 (生詞)跟 gēn ~と (ポイント ⁵³) 介詞 “跟”

⁵⁰ 筆者譯：引介一起做動作的人、對方

⁵¹ 筆者譯：如果否定某句介詞句，一般把否定詞放在介詞前

⁵² short lesson, 在此本中介紹教室用語的項目。

⁵³ point

	我跟小張一起回家。 (トレーニング ⁵⁴) 我(跟)你一起照相。
第 12 課 (pp.57-60)	(課文) 那, 跟東京一樣, 是吧? (ポイント) 「類似」の表現 A + 跟 + B + 一樣 平叙文: 他跟你一樣 ▶後ろに形容詞を伴うこともできる ⁵⁵ 。 他跟你一樣高。 否定文: 他跟你不一樣。 疑問文: 他跟你一樣嗎? 他跟你不一樣不一樣? (トレーニング) 漢語(跟 英語 一樣) 難 他的愛好 (跟 我 不一樣)
第 13 課 (p.66)	(課文) 大家有機會, 跟我去游泳、滑雪, 怎麼樣?

(底線為筆者加註)

『東京外國語大學中國語教材 文法』(2015)用 450 個例句來解釋漢語語法, 其中 8 筆例句裡出現「跟」字。但此八筆例句中, 所有的「跟」字都是用作「介詞」的用法。『文法をとおして学ぶ中国語 Pro』第 17 課中有「和」與「跟」的生詞解釋。其中「和」有「(連) ~と~」與「(介) ~と」兩種釋義, 但「跟」只解釋為「(介) ~と」。然而該教材的第 24 課的文法項目中說明了「跟・和」有「~と; ~に」的意思。此種解釋很容易導致學習者混淆。

『《新版》中国語 はじめの一步(2000)』中, 即使介紹了「請跟我念」、
「NP₁+跟+NP₂+一樣」等形式, 但生詞解釋的部分, 還是將「跟」解釋為「~と」。筆者認為, 在日本所出版的大部分漢語教材的篇幅本來較少, 語法解釋亦不多, 但本研究所分析的三本教材中對於「跟」字的解釋不夠全面, 亦沒有有效地利用國別化教材的優勢。

⁵⁴ training

⁵⁵ 筆者譯: 後面可帶形容詞。

5.1.4. 「跟」的教材編寫建議

在上面對於八本教材中的「跟」的項目進行了檢視，發現每個教材或多或少有可以改善的空間。在此，對於「跟」的教材編寫提出一些建議。

我們在上面所檢視的教材中，在生詞部分所解釋的「跟」的詞類都不同。本文在第二章已提及「跟」的詞類區分方法，本研究認為「跟」有「名詞」、「動詞」、「介詞」以及「連詞」四種詞類，而「coverb」此概念不應該帶進對外漢語教學中。由於語言教學必須考慮到學習者的記憶負擔，「跟」的教學亦應該進行累進式的教學。鄧守信認為在我們思考語法點的教學排序時，應該依據該語法點的困難度以及使用頻率等要素。根據鄧守信（2015：301-325），語法點的困難度是由結構複雜度、語義複雜度、跨語言差距等要素構成的，而鄧將「跟（前置詞）」的困難度評估為〔結構複雜度-〕、〔語義複雜度+〕、〔跨語言差距+〕。在此值得注意的是，鄧只關注作前置詞的「跟」做了評估。若依據本研究的分類方法，「跟」的詞類可分為連詞、介詞、動詞、名詞，此時各種此類的「跟」的語法點困難度並非是同等的。本研究已提到，連詞「跟」的語法意義為「連接兩個並列成分」，大部分情況下都能翻譯成日語「と」。因此無論語義複雜度或跨語言差距都比「跟」用作介詞或動詞時的低。此外，「跟」用作動詞時，能帶「了」、「著」、「過」、「在後面/身邊」、「得上/不上」、「過來/進來」等成分，並動詞「跟」後邊的名詞與動詞可以省略。有鑑於此「跟」當動詞時的結構複雜度比「跟」用作連詞或介詞時的複雜。從使用頻率的角​​度來看，依照使用頻率依序為介詞、連詞、動詞、名詞的順序。在《中央研究院漢語語料庫 4.0 版》搜尋到的所有的「跟」字中，84.9%是介詞。有鑑於此，筆者認為語法點困難度最低的連詞「跟」與使用頻率最高的介詞「跟」是應該最優先排序的。

介詞「跟」的教學中，盡可能舉「NP₁+跟+NP₂+VP」句構的句子，並說明不同性質的 VP 進入此句構時，NP₁與 NP₂的格關係都不同。譬如，「我跟你

說」、「我跟你借錢」、「我跟你結婚」中的「我」與「你」之間的關係是教師必須明確地向學習者解釋的。除了生詞中解釋以外，亦要利用練習題，使學習者加深理解。

與介詞「跟」比起來，連詞「跟」的教學難易度不高。在連詞「跟」的教學中值得注意的是，即使連詞「跟」的功能與英語「and」相似，但「跟」與「and」之間有一些差異，此種差異很容易產生偏誤。具體來說，英語「and」兼屬「詞連」與「句連」，但漢語「跟」屬於「詞連」。在此參照鄧守信的解釋：

學生之所以常犯「連詞」的偏誤，是因為他們誤以為跟英語沒什麼兩樣，如「他週末開車到紐約，*跟馬上打電話叫我的姐姐來一起吃飯。」其中有一個「連詞」的偏誤。所以一開始教連詞時，要馬上建立「連詞」的概念，其中「跟、和、與」三者是「詞連」，其他的則是「句連」；學生的偏誤關鍵就是把「詞連」當作「句連」的緣故。所以務必在教學時建立「連詞」分為「詞連」和「句連」的概念，這對美國學生來說是關鍵的課題。

(鄧 2015 : 170)

如鄧守信所說，連詞「跟」的教學中，必須說明「跟」不能連接兩個句子，此一點與英語「and」不同。因此為了避免學習者混淆，連詞「跟」的教學時，應該謹慎使用英譯，活著將「跟」與「and」的差異說明清楚。此外，曾經

有不少研究指出，除了以英語為母語的人士以外，以日語為母語的人士都會受英語的負遷移⁵⁶。因此，針對日語母語者的教學時亦應該謹慎使用英語。

動詞「跟」的使用頻率較少，語法困難度較高，因此動詞「跟」的教學應該排序為中級以上。在上面已看過，《新版實用視聽華語》中，第四冊（中高級）與第五冊（高級）的課文中出現了「跟」用作動詞的用法。該課本中，除了在課文裡以外，生詞或語法解釋等地方都沒有出現動詞「跟」。由於課本的篇幅有限，無法對於所有的語法點加以解釋，因此大部分的課本中，用做動詞的「跟」只出現在課文中或完全不出現。筆者認為這種編排狀況是無所謂的。但值得注意的是，在課文中出現了用做動詞的「跟」時，漢語教師必須解釋清楚這些動詞「跟」與連詞「跟」、介詞「跟」的語法上的差異。

由名詞「跟」構成的詞語有「高跟鞋」、「腳後跟」等。由於這些詞語的使用頻率不高，因此出現在課本裡的機率亦較低。筆者認為為了使漢語學習者加深理解「跟」所具備的特性，當漢語教師解釋用作連詞、介詞或動詞的「跟」時，可以說明「跟」的源義為「腳後跟」，因此所有詞類的「跟」都具備〔緊接性+〕此一特徵。

為了使學習者正確地掌握「跟」字，除了在課本中的「跟」字的項目以外，在每個動詞的項目當中亦要解釋該動詞的及物性、能否直接帶賓語、能與哪些介詞一起出現等信息。一個動詞帶介賓結構還是帶動賓結構的選擇是許多學習者感到困難的地方。鄧亦說：

…學生會說「*他破了我的杯子，他也不賠我。」美國學生在一年級就

可能說：「*對不起我破了你的杯子」這個問題的根源就是因為我們不

⁵⁶ 對於此種現象，張恒悅與古川裕（2018：25-26）指出意見，如下：「日語對日語母語者來說屬於自然感性習得，因此，習得過程中難以形成語法概念。相比之下，英語則是日語母語者理性習得的一種語言，並在習得過程中開始掌握語法規則。那麼，當同樣需要語法規則的幫助學習漢語時，英語的語法規則便不自覺地產生遷移。」

講解、不標動詞的及物性 (transitivity) ,不管是大陸的、美國的還是台灣的詞類表，都未表明動詞的及物性。動詞的及物性可能出現在注釋中，讓學生自學，他們不會注意這個問題或是根本不知道問題的存在。

(鄧 2015 : 180)

為了避免產生像「我跟他同意」、「我見面她」等病句，在每個動詞的項目中，應該盡量解釋該動詞所具備的性質。



5.2. 針對以日語母語者為對象的「跟」的課堂教學之建議

在上面提出了與教材編寫相關的建議。在此，針對以日語母語者為對象的「跟」的課堂教學提出建議。

5.2.1. 漢日對比教學

許多日籍漢語學習者誤以為漢語「跟」等於日語「と(to)」，但本研究第三章提出了，漢語「跟」與日語「と(to)」之間有一些差異，對應於「跟」的日語形式相當複雜。筆者認為若漢語教師能用日語，並將漢日對比引入到「跟」的教學中，則能提高學習效率，進而避免母語負遷移。例如，「我跟她吵架」中的「跟」可翻成日語「と(to)」，但「我跟她告白」中的「跟」無法用「と(to)」來翻成日語。因為日語中表示非對稱的動詞不能由「と(to)」來引進對象。漢語教師要解釋清楚能與漢語「跟」搭配的 VP 非常廣泛，換言之，由「跟」來引進的兩項名詞之間的關係相當多元。若漢語教師不會日語，並無法明確地說明此種差異的話，則應該謹慎使用日譯，避免學習者的混淆。

5.2.2. 搭配教學

在語言教學中，越來越多學者與教師注重詞語搭配。Lewis (1993) 說；「語言由語法化的詞彙而不是詞彙化的語法構成⁵⁷」。我們學習語言時，不少人非常努力地學許多語法知識，但許多人還是無法正確地運用該語言。Lewis (2000, 引自林文婷·吳珮詩譯 2002: 5) 亦說「...對於有效率的語言使用者而言，他們的心裡詞彙庫中預先建構好的字串，只等著隨時叫出來使用」。有鑑於此，我們教「跟」字時，同時教哪些 VP 常與它搭配。例如，由上一章得知，最常與漢語「跟」搭配的 VP 有「說」、「講」、「談」、「溝通」、

⁵⁷ 原文為：language consists of grammaticalized lexis, not lexicalized grammar.

「一樣」等，因此我們應該優先提供這些 VP 與「跟」搭配的句子。此外，漢語教師教每個 VP 時，亦要與搭配頻率高的介詞或名詞一起教授，並使學習者反覆練習，幫助他們增強心裡詞彙庫。

5.2.3.提高推測能力

我們在上面已看過，「NP₁+跟+NP₂+VP」句中，根據 VP 的性質不同，或者語境不同，NP₁ 與 NP₂ 的格關係亦不同。譬如，「不要跑！你跟我打！」中的「你」與「我」的關係是對立關係，但「誰要打他們？你跟我打。」中的「你」與「我」是夥伴關係。有鑑於此，筆者認為漢語學習者不僅要掌握語法規則，亦要提高推測每個句子所表示的真正意義的能力。Karlgren (1949, 引自杜其容譯 1963: 58-59) 亦說：

(前略) 好多語法關係，凡在我們歐洲語言中是以形式變化或轉成語去表明的，在中國語中，都祇能從上下文去取得瞭解。既然如此，為斷定說話人或寫字的人，某句話他們的真正的意思是什麼，我們就必須有一種很好的揣度的本領才行。

為了使漢語學習者提高推測能力，漢語教師必須要使他們接觸大量的既實際又實用的句子。若學習者產生偏誤則提醒他們該句中的「跟」真正表示什麼意思，並漸漸的使學習者掌握正確的「跟」的用法。

第六章 結論

6.1.總結

本研究從對外漢語教學的角度，對於「跟」的一些問題進行探討。本研究的研究問題主要有以下三點：

- (一) 漢語「跟」與其日語相對應形式的關係為何？
- (二) 哪些動詞可帶「跟」，哪些動詞可帶可不帶「跟」？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有何語義上的差別。
- (三) 在針對日籍學習者的漢語教學中，如何有效地使他們掌握「跟」的語法意義與用法。

對於問題（一），在本文第三章考察了漢語「跟」用作動詞、介詞與連詞時，分別如何對應到日語。由於能與漢語「跟」搭配的動詞的及物性、語義指向等性質十分廣泛，因此與漢語「跟」相對應的日語形式亦相當多元。然而本研究提出，漢語「NP₁+跟+NP₂+VP」句構與日語的對應關係基本上能夠由（圖三）來表示。

對於問題（二），在本文第四章對於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中的口語及書面語的語料中，將「NP₁+跟介+NP₂+VP」句篩選出來，並分析了「跟」與VP的搭配情況。關於能與「跟介」搭配的VP的分類方法，本研究以儲誠志（1997）的分類方法為基礎，有些部分進而改進。由本研究的研究結果得知，無論口語或書面語中，最多與「跟」搭配的是語言傳遞動詞（如，「說」、「講」、「講說」等），佔整體的三分之一。第二多的是見面類動詞（如，「聊」、「相處」、「吵」等），約佔整體的20%。本研究亦觀察到有一些少數語料中的「跟」引進給予〔恩惠〕的對象（如，人家跟你寫自耕農）。此

外，本研究同時探討了此種能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的 VP 能否構成「NP₁+ VP +NP₂」句構。由研究結果得知，此種可帶可不帶「跟」的動詞句中，帶不帶「跟」的語義上的差別是根據 VP 的性質分別不同。譬如，影響義動詞中的「說」、「講」、「抱怨」等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與「NP₁+ VP +NP₂」句構時，NP₁與 NP₂的關係截然不同。譬如，「我跟他抱怨」中的「他」表示聽話人，「我抱怨他」中的「他」是「抱怨」此行為的對象。反之，「報告」、「搭訕」等動詞構成的「NP₁+跟+NP₂+VP」句與「NP₁+ VP +NP₂」句所表示的基本意思相同。從語用層面上看，「報告隊長」比「跟隊長報告」較為乾脆利落。此外，「擁抱類」動詞構成「NP₁+跟+NP₂+VP」句構時，NP₁與 NP₂之間有對稱關係，但此種動詞構成「NP₁+ VP +NP₂」句構時，NP₁與 NP₂之間有非對稱關係，則表示 NP₁對於 NP₂主動做某種動作或行為的意思。可見，從語義層面上看，每個 VP 進入「NP₁+跟+NP₂+VP」句構或「NP₁+ VP +NP₂」句構時，其內部結構分別都不同。

對於問題（三），在本文第五章，對於在台灣、中國大陸及日本所出版的現行對外漢語教材進行檢視，找出其不足，並提出一些教材編排與課堂教學上的建議。筆者認為目前在漢語虛詞教學中以「把」、「被」、「給」等為學習重點，這些介詞的複雜性已經成為了漢語教師的共識。然而對於「跟」字所具備的複雜性尚未得到許多人的關注。本研究認為目前「跟」的教學過於簡化，因此漢語教師當教授「跟」字時，應該盡可能舉「NP₁+跟+NP₂+VP」句構的句子，並說明不同性質的 VP 進入此句構時，NP₁與 NP₂的格關係都不同。當漢語教師教授每個 VP 時亦要教它能帶哪個介詞，它能否構成動賓結構等資訊。此外，「跟」的教學中引進跨語言對比亦能提高學習效率。希望本研究的研究結果能夠提供漢語教學現場教師針對漢語「跟」教學之參考，提升教學效率，使以日語為母語的漢語學習者更進一步地掌握漢語「跟」的用法，對未來漢語教學界有所幫助。

6.2.未來研究展望

由於筆者的能力和時間不足，本研究尚存在不少問題。首先，本研究對於「跟」的日語形式進行了分析，但本文第三章所分析的語料以出自於工具書中的例句為主，因此本文第三章分析的對象尚顯不足。本研究亦未能進一步地以問卷或測試等方式蒐集資料，仔細分析日語母語者在習得漢語「跟」的難點，並確認學習者在學習上的難點源自於認知理解上的困難，或許課程排序上的問題。希望本文能為基礎，使得後續的研究更為完善。



參考書目

<漢語文獻>

- 于江（1996），〈近代漢語“和”類虛詞的歷史考察〉，《中國語文》，第六期，457-464 頁。
- 王力（1989），《漢語語法史》，北京：商務印書館。
- 古川裕（2000），〈“跟”字的語義指向及其認知解釋一起點指向和終點指向的認知轉換〉，《語言教學與研究》，第三期，37-44 頁。
- 白荃（2001），〈“跟”与“With”的對比〉，《世界漢語教學》，第二期，63-67 頁。
- 申小龍（1991），《語文的闡釋》，瀋陽：遼寧教育出版。
- 朱軍、盛新華（2008），〈“動賓結構帶賓語”格式成因探究〉，《漢語學習》，第三期，37-42 頁。
- 朱德熙（1982），《語法講義》，北京：商務印書館。
- 朱德熙、杉村博文·木村英樹譯（1995），《文法講義》，東京：白帝社。
- 呂叔湘（1992），〈通過對比研究語法〉，《語言教學與研究》，第二期，4-18 頁。
- 呂叔湘（1999），《現代漢語八百詞增訂版》，北京：商務印書館。
- 何薇、楊晶淑（2006），〈對象類介詞“跟”與其韓語對譯詞的對比〉，《蘇州教育學院學報》，第 4 期，30-33 頁。
- 陳玉（2011），《現代漢語對象介詞「跟、對、給」之探討》，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軍（2004），〈試析“跟/向/對+N+V/VP”組合時的相同和相異現象〉，《語言文字應用》，第四期，90-96 頁。
- 陳俊光（2007），《對比分析與教學應用》，台北：文鶴出版。

- 高霞·余松濤（2015），〈英、日學習者習得介詞“跟”的偏誤分析〉，《漢語學習》，第五期，97-103頁。
- 孫錫信（1992），《漢語歷史語法要略》，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崔希亮（2005），〈歐美學生漢語介詞習得的特點及偏誤分析〉，《世界漢語教學》，第三期，83-95頁。
- 張恒悅、古川裕（2018），〈基於日語母語者偏誤分析的在日漢語語法教學〉，《中國語教學》，第16號，25-26頁。
- 溫曉虹（2008），《漢語作為外語的習得研究—理論基礎與課堂實踐》，北京：北京大學出版。
- 趙元任（1980），《中國話的文法》，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 鄧守信（2015），《對外漢語教學語法(修訂二版)》，台北：文鶴出版社。
- 蔡蓉芝、舒兆民（2017），《華語文教材編寫實務》，台北：新學林出版社。
- 劉丹青（2003），《語序類型學與介詞理論》，北京：商務印書館。
- 劉月華，潘文娛，故韡（2001），《實用現代漢語語法（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劉玉杰（1993），〈動賓式動詞與所帶賓語之間的語義關係〉，《漢語學習》，第四期，48-53頁。
- 儲誠志（1991），〈連詞與介詞的區分—以“跟”為例〉，《漢語學習》，第五期17-21頁。
- 儲誠志（1997），〈與介詞“跟”相關的句法、語義問題〉，《新視角漢語語法研究》（趙金明主編），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出版，415-440頁。

<英語文獻>

Karlgren, B. (1949) . *The Chinese language, an essay on its nature and history*.

New York: Ronald Press Co. 杜其容譯, (1963), 『中國語之性質及其歷史』, 台北: 國立編譯館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Fillmore, C. J. (1968) . The Case for Case. In E. Bach and R.T. Harms (Eds.)

Universals in linguistic theor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88.

Lewis, M. (1993) . *The Lexical Approach: The State of ELT and a Way Forward*.

Hove: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Lewis, M. (2000) . *TEACHING COLLOCATION Further Developments in the*

Lexical Approach. Hove: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林文婷・吳珮詩譯
(2002), 《英語詞語搭配教學》台北: 文鶴出版.

Li, C.N., & Thompson, S.A. (1981) . *Mandarin Chines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黃宣範譯 (2008), 《漢語語法(修訂版) 》, 台北: 文鶴
出版.

<日語文獻>

Jacobsen Wesley M. (ウェスリー・M・ヤコブセン) (1989) 「他動性とプロ

トタイプ論」久野暲、柴谷方良(編) 『日本語学の新展開』, 東京: く
ろしお出版, 213-248.

太田辰夫(1957), 『中国語歴史文法』, 東京: 江南書院。蔣紹愚、徐昌華譯

(1987)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社, 250-251.

中西千香（2015），『現代中国語における前置詞の機能分化と動詞とのかかわり』，東京：好文出版。

日本語記述文法研究会（2009），『現代日本語文法2』，東京：くろしお出版。

森田良行（1994），『動詞の意味論的文法研究』，東京：明治書院。

< 詞典 >

方清明（2017），《現代漢語介詞用法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詞典編輯室（2008），《現代漢語詞典第5版》，北京：商務印書館。

依藤醇、小川文昭、三宅登之（2003），《中日辭典第2版》，東京：小学館、北京：商務印書館。

楊榮川（2008），《中日大詞典》，台北：五南圖書。

< 教材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2017），《新版實用視聽華語》，台北：正中書局。

葉德明主編（2006），《遠東生活華語》，台北：遠東圖書公司。

鄧守信主編（2015），《當代中文課程》，台北：聯經書本。

汪學發（2002），《新實用漢語課本》，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

康玉華、來思平、張美霞譯（2000），《漢語會話301句：日文注譯本》，北京：北京語言大學出版。

依藤醇、石田友美、桑野弘美、島田亜美、森山美紀子（2005），『文法をとおして学ぶ中国語 Pro』，東京：好文出版。

尹景春、竹島毅（2000），『《新版》中国語 はじめの一步』，東京：白水社。

三宅登之・加藤晴子（2015），『東京外國語大學中國語教材 文法』，東京：東京外國語大學。

<網路資源>

CCL語料庫檢索系統－北京大學中國語言學研究中心：

http://ccl.pku.edu.cn:8080/ccl_corpus/（引用時間：2019.1.03.）

中央研究院漢語平衡語料庫4.0版：<http://asbc.iis.sinica.edu.tw>（引用時間：2019.1.03.）

現代日本語書き言葉均衡コーパス（BCCWJ-NT）：

<https://chunagon.ninjal.ac.jp/bccwj-nt/search>（引用時間：2019.1.03.）

